

2014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中華民國 103 年

僑務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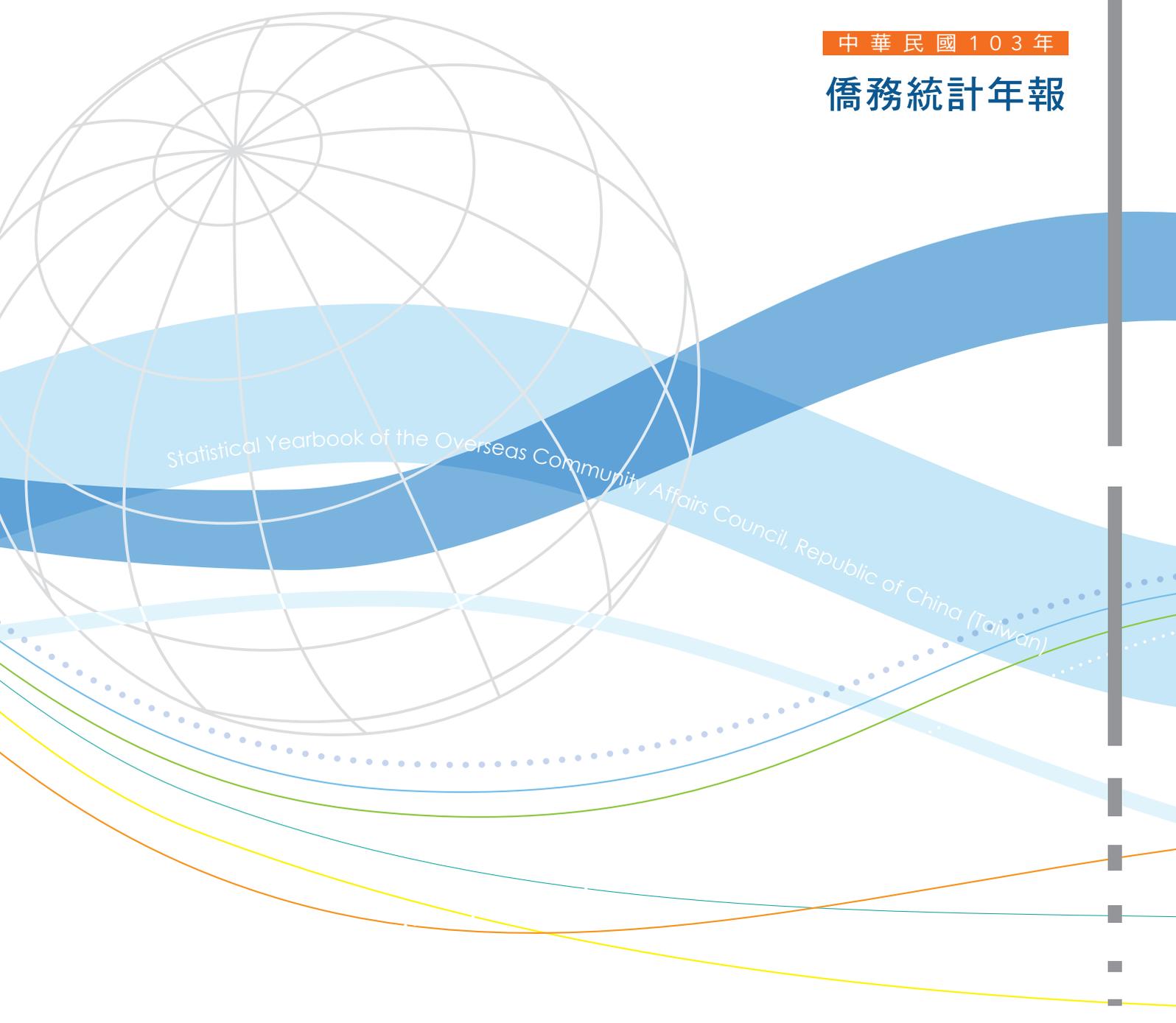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2014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中華民國 103 年

僑務統計年報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編輯說明

- 一、本年報為本會之公務統計報告，分為提要分析、統計附表及附錄三部份，其資料來源為本會各業務主管單位造送之報表及原始登記資料，或直接調查經整理彙編而來。
- 二、本年報採用資料，以民國103年1至12月底資料為主，但如僑生資料則依需要採學年度；其屬靜態數字則以截至103年12月底止之資料為準。
- 三、為便於明瞭各年進展情形，特將歷年數字併列，藉便比較。
- 四、本年報所載資料，如有更新數字，均予修正，凡與前期內容有不同者，應以本期數字為準。
- 五、本年報資料，包括海外華人及臺僑之分布、僑民及僑團聯繫與服務、海外僑民文教工作之推展、僑生及華裔青年之聯繫與輔導及僑民經濟事業之輔助等。
- 六、各表數據資料因四捨五入關係，總計數與細項和，容或未能相符。
- 七、各表所用之單位，均分別在各表上註明。
- 八、各表必須註釋者，均於各表下註明，註釋屬於一般性質者用「說明」，註釋某一數字用「註」。
- 九、表內符號「Ⓘ」表示修正數，「Ⓟ」表示預估數，「-」表示無數值，「…」表示數值不明或尚未產生資料。
- 十、本年報如有脫漏舛誤之處，敬祈各方先進予以指正是幸。

目錄 CONTENTS

提要分析 SUMMARY ANALYSIS

CH 1 海外華人及臺僑之分布

- 一、概述 10
- 二、各洲海外華人及臺僑分布 10

CH 2 僑民及僑團聯繫與服務

- 一、海外華僑、華人團體組織概況 14
- 二、海外區域性僑團會議活動概況 15
- 三、海外僑團回國訪問概況 16
- 四、海外僑務志工志願服務概況 17
- 五、僑團（胞）回國參加十月慶典概況 17
- 六、華僑熱心公益自動捐獻 19
- 七、海外節慶活動辦理情形 19
- 八、辦理華僑身分證明書及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20

CH 3 海外僑民文教工作之推展

一、輔助僑校發展、推展華文教育	24
二、開發多元化、數位化華文教材	28
三、輔助僑界辦理文藝、體育等多元文化活動	29
四、培育文化種子薪傳中華及臺灣文化	31
五、推展僑民函授教育	32
六、發展僑委會宏觀海外頻道	36

CH 4 僑生及華裔青年之聯繫與輔導

一、輔助海外僑生回國升學現況	40
二、在學僑生輔導與照顧	48
三、畢業僑生聯繫與服務	52
四、推展海外華裔青年活動	53

CH 5 僑民經濟事業之輔助

一、海外信用保證金融資服務	58
二、培植僑社專業人才	61
三、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	62

統計附表 ATTACHED TABLE

附表1	海外僑社工作研討會舉辦期數及參加人數	66
附表2	海外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站）實施志願服務成果表	66
附表3	十月慶典回國僑團（胞）報到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67
附表4	近年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報到人數	67
附表5	海外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績效統計表	68
附表6	各項節慶活動統計表	69
附表7	核發華僑身分證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69
附表8	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70
附表9	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數—按僑居地別分	70
附表10	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數—按校別分	71
附表11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教育程度別及職業別分	72
附表12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性別及年齡別分	73
附表13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選讀課程人次—按修習科別及地區別分	73
附表14	各級學校分發入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74
附表15	各級學校實到入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74
附表16	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75
附表17	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按學年度別分	75
附表18	各學年度在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76
附表19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77
附表20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研習科別分	78
附表21	在學僑生保險人數—按學年度別分	80
附表22	清寒僑生工讀補助人次—按學年度別分	80
附表23	獲得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人數—按年度別分	81
附表24	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按年度別分	81
附表25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服務—按年度別分	82
附表26	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82
附表27	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辦理情形	83
附表28	海外僑商經貿活動參加人數—按研習類別及年別分	83

附錄 APPENDIX

附錄一、世界五大洲華僑、華人團體聯誼總會	86
附錄二、亞洲華僑、華人聯誼會	86
附錄三、非洲華僑、華人聯誼會	87
附錄四、美洲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華僑總會聯合會	88
附錄五、全美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聯誼會	89
附錄六、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總會、華僑總會聯合會議	90
附錄七、南美洲華僑團體聯合會議	92
附錄八、大洋洲華僑團體聯合會	92
附錄九、歐洲華僑、華人團體聯誼會	93
附錄十、全球僑務會議	94
附錄十一、僑務委員會議（政府遷臺後）	95
附錄十二、「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設立分布情形	96
附錄十三、海外社教活動歷年辦理情形	97
附錄十四、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參加人數	101
附錄十五、文化教師赴海外巡迴教學情形一覽表	102
附錄十六、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人數	103
附錄十七、世界暨洲際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會議概況	105
附錄十八、世界華商經貿會議概況	106
附錄十九、世華金融聯誼會議概況	107



提要分析

Summary Analysis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1

海外華人及臺僑之分布

- 一、概述
- 二、各洲海外華人及臺僑分布

一、概述

海外華人係指兩岸三地以外之所有旅居海外的華人（包含第一代移民及其後代），本會對於海外華人人數之蒐集，係由我國駐外館（處）及本會駐外人員依其管轄區域蒐集最新資料，再參酌美國、加拿大及澳大利亞等國之人口普查資料、各國移民署（局）之移民統計資料或聯合國所公布之人口成長資料等，經全面彙整估計而得。截至民國103年底止，由兩岸三地移居海外之華人人數約為4,250萬人，較上（102）年增加72萬左右，成長率約為1.72%。

海外臺灣僑民係指從臺灣（即臺澎金馬）移出之僑民及其後代，本會於民國96年初次函請我國各地駐外館（處）及本會駐外人員蒐集並推估臺灣僑民人數，經彙整後首次推算95年底臺灣僑民人數。由於各國人口普查及官方統計並無相關資料得以校正，因此海外臺灣僑民人數之統計推估大部分係依據駐外單位之蒐集填報而得。截至103年底臺僑總計183萬7千人，較上年增加0.78%。

二、各洲海外華人及臺僑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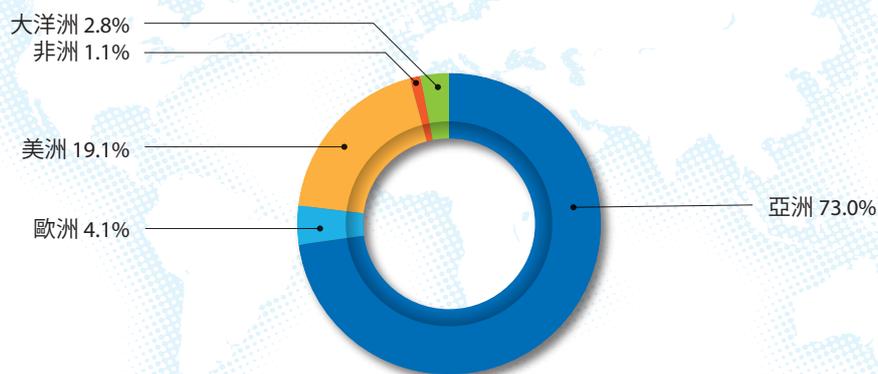
（一）各洲海外華人人數

海外華人總計約為4,250萬人，各洲分布以亞洲居首，其次為美洲，各洲人數如後述。

亞洲各地區海外華人約計有3,101萬人，占海外華人人數之73%；其中以印尼836萬人最多，約占亞洲四分之一強；其次為泰國700萬人及馬來西亞658萬人，分占第二、三位；新加坡居亞洲第四，約有287萬人；其餘菲律賓、緬甸、越南估計各有百萬人之譜。

美洲約計有華人811萬人，占海外華人之19.1%；其中以美國455萬人為最多，約占美洲56.2%，而美國華人多聚居於加州及紐約地區，已超過全美華人人數之半；其次為加拿大約158萬人。其餘中南美地區除早期秘魯移民較多以外，在巴西、巴拿馬及阿根廷等皆各有超過十萬華人。

圖一 海外華人各洲之分布



歐洲約計有華人176萬人，占海外華人人數之4.1%，其中以法國50萬人為最多，其次為英國46萬人、義大利21萬人。

大洋洲地區約計有117萬華人，占海外華人之2.8%，其中以澳大利亞95萬人最多，紐西蘭17萬人居次。

非洲囿於主、客觀因素的影響，目前仍為華人最少的地區，僅有約47萬人，占1.1%；其中以南非25萬人最多，模里西斯、奈及利亞、留尼旺等地各為3萬人左右。

（二）各洲臺灣僑民人數

海外之臺灣僑民總計183萬7千人，各洲分布以美洲居首，其次為亞洲，各洲人數如後述。

亞洲各地區臺灣僑民約計有59萬9千人，占全球臺灣僑民人口數之32.6%；其中以印尼20萬9千人最多，其次為泰國14萬3千人及日本6萬1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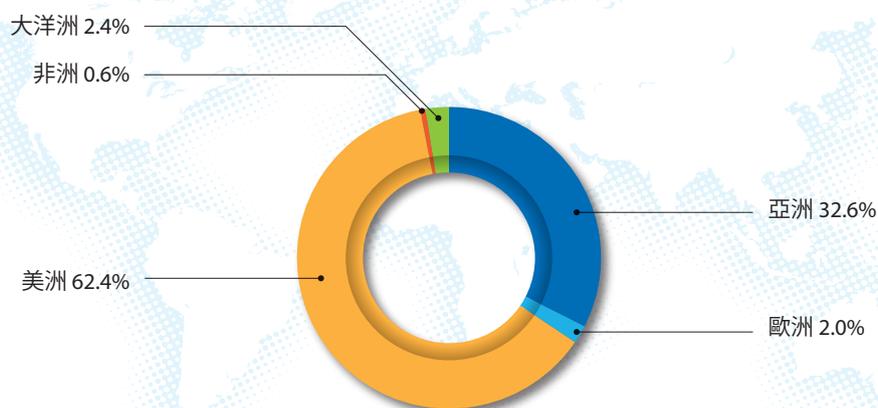
美洲約計有臺灣僑民114萬6千人，占全球臺僑之62.4%；其中以美國95萬人為最多，占美洲82.8%，臺灣僑民多聚居於舊金山及洛杉磯地區；其次為加拿大9萬6千人及巴西7萬2千人。

歐洲約計有臺灣僑民3萬7千人，占全球臺灣僑民人口數之2%，其中以法國1萬2千人為最多，其次為英國7千人。

大洋洲地區約計有4萬3千名臺灣僑民，占全球臺灣僑民之2.4%，其中以澳大利亞3萬2千人最多，紐西蘭1萬人居次。

非洲目前仍為臺灣僑民最少的地區，約僅有1萬人，占全球臺僑之0.6%；其中以南非9千人最多，其餘地區均不及千人。

圖二 海外臺灣僑民人數





僑民及僑團聯繫與服務

- 一、海外華僑、華人團體組織概況
- 二、海外區域性僑團會議活動概況
- 三、海外僑團回國訪問概況
- 四、海外僑務志工志願服務概況
- 五、僑團（胞）回國參加十月慶典概況
- 六、華僑熱心公益自動捐獻
- 七、海外節慶活動辦理情形
- 八、辦理華僑身分證明書及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一、海外華僑、華人團體組織概況

僑團具有凝聚僑胞情感，團結僑心，聯繫及照顧會員之功能。現階段僑務政策，以輔助僑團推展各項活動，促進團結合作，並加強聯繫與服務為主要工作重點之一。截至民國103年底止，全球海外華僑、華人團體（不含港澳地區）總計有5,173個，分布情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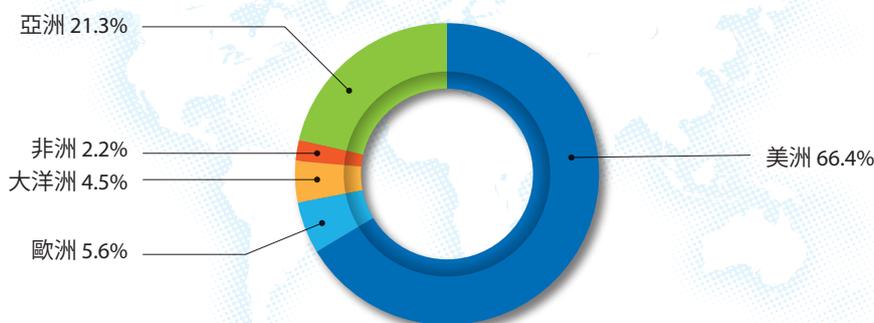
（一）美洲地區僑團達3,435個，占總數之66.4%，其中以美國2,731個最多

以僑居地別分析，以美洲地區3,435個最多，占總數之66.4%；其次為亞洲地區1,101個，占總數21.3%。若進一步以國家觀察，以美國2,731個居首，占52.8%；其次為加拿大362個，占7.0%；菲律賓257個居第3，占5.0%。

（二）海外僑團性質別，以綜合性團體最多占13.9%，其次為工商業及宗族團體，分別占11.8%及10.7%

僑團依性質分為19類，其中以綜合團體718個最多，占13.9%；其次依序為工商業團體611個，占11.8%；宗族團體552個，占10.7%；校友會及教育文化團體均為482個，各占9.3%。

圖一 民國103年底海外華僑、華人團體數—按僑居地別分



表一 海外華僑、華人團體數—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個；%

僑居地別	102年底		103年底	
	僑團數	百分比	僑團數	百分比
合計	5,068	100.0	5,173	100.0
亞洲	1,076	21.2	1,101	21.3
美洲	3,369	66.5	3,435	66.4
歐洲	279	5.5	287	5.6
大洋洲	229	4.5	234	4.5
非洲	115	2.3	116	2.2

註：1. 本表不包含港澳地區僑團。

2. 表列103年資料係經駐外單位清查校正後之統計資料（不含已停止運作僑團）。

二、海外區域性僑團會議活動概況

僑團會議具有多項功能與目的，除了針對議程集思廣益，尋求解決之道及凝聚共識外，更能進一步聯繫會員情感，緊密結合僑心，共創僑團之永續發展。民國103年海外活動辦理情形統計如下：

(一) 103年參加海外區域性僑團會議者計有3,840人次

103年本會協導舉辦洲際性、區域性僑團會議，共計13場次，參加人數為3,840人次。如以地區別觀察，以美洲地區1,930人次最多，占50.3%，亞洲地區740人次居次，占19.3%。

表二 海外區域性僑團會議活動辦理情形

單位：次；人次

僑居地別	101年		102年		103年	
	次數	出席人次	次數	出席人次	次數	出席人次
合計	13	5,186	11	4,110	13	3,840
亞洲	2	600	1	400	2	740
美洲	8	3,586	8	3,310	6	1,930
歐洲	2	600	2	400	3	720
大洋洲	-	-	-	-	1	200
非洲	1	400	-	-	1	250

(二) 103年舉辦海外僑社工作研討會共82人參加

本會為培訓、組織僑社新生代幹部及加強華裔專業青年聯繫服務，每年皆舉辦海外僑社工作研討會、僑界專業青年邀訪，以溝通僑務觀念，凝聚僑社共識及促進僑社幹部間橫向交流聯繫。民國103年辦理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華府等15個地區、34位僑社幹部參加；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則有來自亞洲、大洋洲地區12個國家、25位僑社幹部參加；並且，亦辦理海外專業青年研習會，有來自美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德國等23位海外僑社青年回國研習。

表三 海外僑社回國參加工作研討會辦理情形

單位：人次

參訓學員僑居地別	99年以前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總計	6,289	91	171	59	82
亞洲	2,273	19	55	18	17
美洲	2,525	31	59	-	34
北美洲	2,142	31	34	-	34
中南美洲	383	-	25	-	-
歐洲	313	-	-	-	-
大洋洲	252	9	7	8	8
非洲	119	-	-	-	-
世界越棉寮	98	-	-	-	-
綜合	282	-	21	-	-
華裔專業青年	427	32	29	33	23

註：99至103年亞洲及大洋洲合併辦理。

三、海外僑團回國訪問概況

僑胞長年旅居海外，未能瞭解國內進步情形，藉回國訪問機會增進對國內政經文化建設之瞭解，而能更加心繫這片土地。民國103年海外僑團回國訪問共計32團，人數計831人，以地區觀察，以美洲地區576人最多，占69.3%，亞洲地區134人，占16.1%。

另為協助推展臺灣醫療服務國際化，訂定「開放柬埔寨、緬甸、寮國等特定國家僑胞來臺參訪醫療照護產業發展案（簡稱「僑安專案」）試辦計畫」，協助東南亞特定國家僑民申請來臺進行健檢及醫學美容。103年僑安專案回國健檢團共87團，計有1,438人申請來臺進行健檢。

表四 海外僑團回國訪問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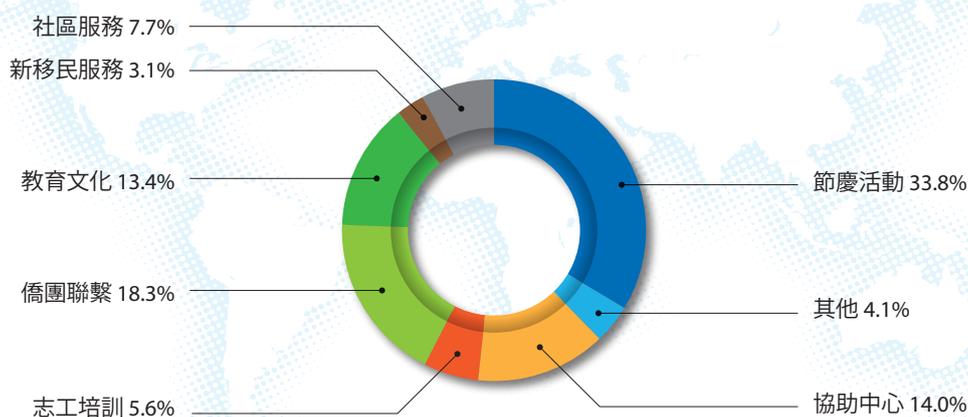
單位：團；人

僑居地別	101年		102年		103年	
	團數	人數	團數	人數	團數	人數
合計	23	600	24	744	32	831
亞洲	8	175	12	372	6	134
美洲	14	355	11	336	23	576
歐洲	1	70	-	-	-	-
大洋洲	-	-	-	-	1	25
非洲	-	-	1	36	1	34
綜合	-	-	-	-	1	62

四、海外僑務志工志願服務概況

為加強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功能，擴大對僑胞的關懷與服務，本會在全球17個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及其他派有駐外僑務人員之地區，動員僑界熱心人士成立志工服務團隊，運用眾人之經驗、智慧及力量，協助支援辦理僑社各項活動。103年計動員志工56,790人次，較上（102）年增加1,326人次。如以服務項目觀察，以協助節慶活動者計19,206人次最多，占33.8%；協助僑團聯繫10,375人次，占18.3%；參與協助中心（服務站）工作者7,920人次，占13.9%；協助教育文化7,635人次，占13.4%；協助社區服務者4,379人次，占7.7%；協助志工培訓3,166人次，占5.6%；協助新移民服務者1,762人次，占3.1%。

圖二 民國103年海外僑務志工服務成果



五、僑團（胞）回國參加十月慶典概況

僑胞雖旅居海外，卻心繫自由祖國，每年10月，海外各地僑社均舉行多采多姿的慶祝活動，各華僑社團並分別組團回國參加十月慶典，充分展現全球僑胞熱愛國家、支持政府的情操。民國103年10月回國參加慶典僑胞概述如下：

（一）103年回國僑胞人數5,386人，以亞洲地區最多

民國103年回國參加十月慶典的僑團計133個，僑胞總計5,386人，分別來自全球48個國家地區，與102年僑胞回國情形相較，人數小幅減少129人。

表五 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報到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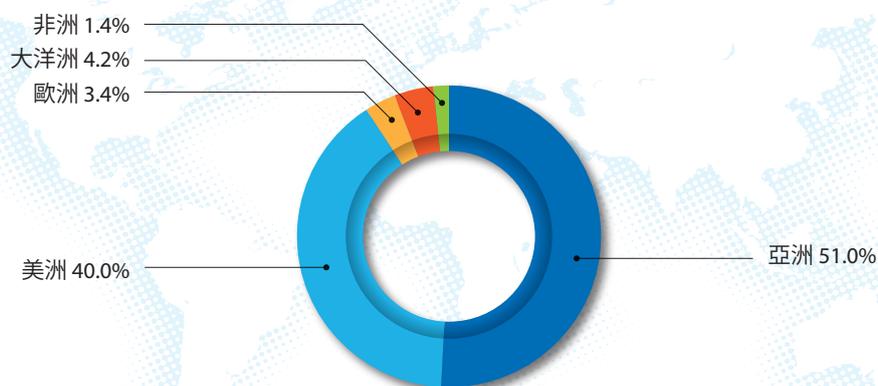
單位：人；%

僑居地別	101年		102年		103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6,016	100.0	5,515	100.0	5,386	100.0
亞洲	3,255	54.1	2,955	53.6	2,748	51.0
美洲	2,265	37.6	2,149	39.0	2,154	40.0
歐洲	112	1.9	106	1.9	182	3.4
大洋洲	300	5.0	234	4.2	227	4.2
非洲	84	1.4	71	1.3	75	1.4

(二) 回國參加慶典僑胞以美國1,777人最多，馬來西亞748人次之

依僑居洲別分析，以亞洲地區2,748人最多，占回國總人數之51%，其次為美洲地區2,154人，占40%。若進一步以國家或地區觀察，則以美國1,777人居首，馬來西亞748人次之，緬甸498人居第3位。

圖三 民國103年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報到人數之分布



(三) 以個人名義回國慶祝比例較去年成長

103年回國僑胞中有2,846人係以組團方式報名參加慶典活動，占總數之52.8%，較102年3,084人減少238人，回國僑團數則減少1團為133團；以個人名義回國者有2,540人，占47.2%，較102年2,431人增加109人。如以僑居地觀察，亞洲地區組團回國比例達76.8%，個別回國者僅占23.2%，而美洲地區個別回國之僑胞比例卻達73.4%，顯示兩區之間僑胞的聯繫型態呈現不同風格。

表六 十月慶典回國僑團及個別僑胞報到人數

單位：人；個；%

僑居地別	合計		性別		個別僑胞	團體僑胞	
	百分比	男性	女性	人數		僑團數 (個)	
合計	5,386	100.0	2,257	3,129	2,540	2,846	133
亞洲	2,748	51.0	1,098	1,650	638	2,110	88
美洲	2,154	40.0	952	1,202	1,581	573	30
歐洲	182	3.4	67	115	117	65	5
大洋洲	227	4.2	103	124	159	68	8
非洲	75	1.4	37	38	45	30	2

(四) 回國僑胞以女性多於男性

依回國僑胞之性別分析，以女性3,129人多於男性之2,257人，各占回國總人數之六成及四成，顯示女性僑胞較熱心回國參與十月慶典活動。

六、華僑熱心公益自動捐獻

華僑雖身在海外，仍不忘回饋國內，每年熱心公益自動捐獻者不少，包括勞軍、救災、慈善、文化教育及其它指定用途或不指定用途之捐獻。自民國39年至103年，僑胞累計捐獻金額已達120,350千美元，其中八成係用於救災，計96,581千美元，占80.2%，主因為民國88年921震災，當年救災捐款即達56,909千美元，92年捐助臺灣SARS疫情達4,263千美元，93年捐助敏督利風災則達4,810千美元，98年莫拉克颱風重創南台灣，僑界捐助21,686千美元救助水災受災地區家園重建；103年7月南臺灣高雄發生氣爆，計有救災捐助2,649千美元，另外一般捐款有1,404千美元。

七、海外節慶活動辦理情形

僑胞雖身處海外各角落，但對中華傳統節日總有特別情感，熱烈參與海外各項慶祝活動，其中以春節舉辦的場次及參與人數最多；103年春節，世界各地共舉辦863場慶祝活動，參與人數達939,176人次，其中以美洲舉辦646場及參與人數775,718人次最多；雙十國慶時全球共有418場慶祝活動，共181,689人次參與，亦以美洲舉辦249場，95,638人次參與居首。

表七 華僑參與各項節慶活動統計表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僑居地別	元旦		春節		雙十國慶	
	場次	參與人次	場次	參與人次	場次	參與人次
合計	55	14,565	863	939,176	418	181,689
亞洲	8	1,580	104	43,949	76	39,681
美洲	34	10,225	646	775,718	249	95,638
歐洲	4	410	46	11,175	43	7,975
大洋洲	5	1,800	47	92,115	28	33,035
非洲	4	550	20	16,219	22	5,360

八、辦理華僑身分證明書及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旅居海外華僑返國從事投資、置產、納稅等經濟活動，或辦理兵役、入出境及居留定居等事宜，均需取得華僑身分證明書或護照加簽僑居身分，用以主張身分，作為行使權利義務之依據。

按原「華僑身分證明書核發辦法」（該辦法已於92年4月9日廢止）規定，依華僑申請辦理回國投資、銀行開戶、工商登記、買賣不動產、僑生就學、結婚事由等用途，華僑身分證明書應註明用途；其後該辦法於84年6月28日修正時，刪除華僑身分證明書註記用途之規定。另86年7月1日及88年12月20日起，因應香港及澳門主權移轉，分別排除香港、澳門居民申請華僑身分證明書之適用。

由於華僑身分之認定，關係僑民權利義務，有以法律規範之必要，本會爰於91年12月18日訂定「華僑身分證明條例」，92年3月26日訂定「華僑身分證明條例施行細則」，據以受理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及護照加簽僑居身分等事項。

（一）103年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計196份，護照加簽僑居身分282人次

華僑身分證明書之核發自86年達到55,705份，即開始逐年減少，經統計103年辦理華僑身分證明書計有98人次，核發196份，核發份數較102年209份減少約6.2%。

申請護照加簽僑居身分，在國內應向本會申請，在國外則向駐外館處申請；103年本會辦理之案件為282人次，較102年之275人次增加約2.5%。

103年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計196份，就地區言，以亞洲102份最多，占52%；美洲共79份，占40.3%；其次為大洋洲14份及歐洲1份；依國別分，最多為美國57份，占29.1%，其次為菲律賓35份及韓國22份。

辦理華僑身分證明書計98人次，依性別而言，男性有74人次，占75.5%，女性有24人次，占24.5%，申請者以男性為多數。

表八 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次；份；%

僑居地別	華僑身分證明書				
	人次合計	男	女	份數合計	%
合計	98	74	24	196	100.0
亞洲	50	30	20	102	52.0
美洲	39	36	3	79	40.3
歐洲	1	1	-	1	0.5
大洋洲	8	7	1	14	7.1

（二）103年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共計620人次

依據91年12月30日修正發布之「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規定，原有戶籍國民具僑民身分之役齡男子，自返回國內之翌日起，屆滿1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無戶籍國民具僑民身分之役齡男子，自返回國內初設戶籍登記之翌日起，屆滿1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

103年依據「華僑身分證明條例」規定，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計620人次、共763份；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之申請，自87年起每年均維持在3千人次以上之水準，惟自92年驟降至1,799人次後，即開始逐年下降，103年度較102年764人次減少18.8%。

就地區言，103年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計763份，就地區言，以亞洲679份最多，占89%；美洲共67份，占8.8%；其次為大洋洲7份、歐洲5份及非洲5份。依國別分，最多為緬甸456份，占59.8%，其次為越南62份及美國58份。

表九 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次；份；%

僑居地別	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		
	人次	實發份數	百分比(%)
合計	620	763	100.0
亞洲	561	679	89.0
美洲	47	67	8.8
歐洲	5	5	0.7
大洋洲	4	7	0.9
非洲	3	5	0.7



海外僑民文教工作之推展

- 一、輔助僑校發展、推展華文教育
- 二、開發多元化、數位化華文教材
- 三、輔助僑界辦理文藝、體育等多元文化活動
- 四、培育文化種子薪傳中華及臺灣文化
- 五、推展僑民函授教育
- 六、發展僑委會宏觀海外頻道

3

一、輔助僑校發展、推展華文教育

(一) 僑校發展及概況

早期華人移民海外，為傳承母國文化，紛紛在當地設立學校。本會為扶植海外僑校之發展，在教材、經費、師資等各方面給予協助。據統計，56年海外僑校高達5,300餘所，多集中在亞洲地區。其後隨著國際局勢之變遷，民族主義之興起，許多東南亞地區或淪為共產國家，或禁制華文教育，以致於僑民教育受阻，許多僑校停辦或納入當地政府學校體系，64年以後，海外僑校約維持在3,870所左右，86年起港澳地區1,084所僑校不再列入統計，海外僑校列減為2,597所。至103年底，於本會備查之僑校（涵蓋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總計2,706所。

1. 各類海外僑校中，以華文學校所占比例最高約六成三

至民國103年底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總計2,706所，其中華文學校1,736所，占64.2%；中文班965所，占35.6%；臺灣學校5所，占0.2%。

表一 近年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數

單位：所；%

年別	合計		華文學校		中文班		臺灣學校	
		%		%		%		%
100年	2,819	100.0	1,529	54.2	1,285	45.6	5	0.2
101年	2,807	100.0	1,743	62.1	1,059	37.7	5	0.2
102年	2,783	100.0	1,738	62.5	1,040	37.4	5	0.2
103年	2,706	100.0	1,736	64.2	965	35.6	5	0.2

註：海外6所臺北學校於87年1月1日改隸教育部主管之「海外臺北學校」（後於94年3月7日變更為「海外臺灣學校」）之體系。嗣因泰國中華國際學校於94年12月決定暫不加入海外臺灣學校體制，爰現海外臺灣學校計5所。

2. 全球華文學校數計1,736所，幾乎全數集中在亞洲地區

至民國103年底海外華文學校計1,736所，其中除45所位於美洲，1所位於非洲，其餘1,690所全部集中在亞洲地區，其中又以馬來西亞1,354所為最多，占亞洲80.1%，占全球78.0%。

表二 近年海外華文學校數

單位：所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100年	1,529	1,501	27	-	-	1
101年	1,743	1,698	44	-	-	1
102年	1,738	1,694	43	-	-	1
103年	1,736	1,690	45	-	-	1

3. 海外中文班計965所，七成以上集中在美洲地區

海外中文班也是僑胞子弟學習中文之重要管道，特別是無華文學校之地區，中文班取代部分華僑學校功能，故全部中文班965所中，美洲地區即有709所（占全球73.5%）。

表三 近年海外中文班數

單位：所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100年	1,285	317	819	59	75	15
101年	1,059	123	789	60	74	13
102年	1,040	119	781	60	71	9
103年	965	120	709	57	71	8

（二）教材提供及經費補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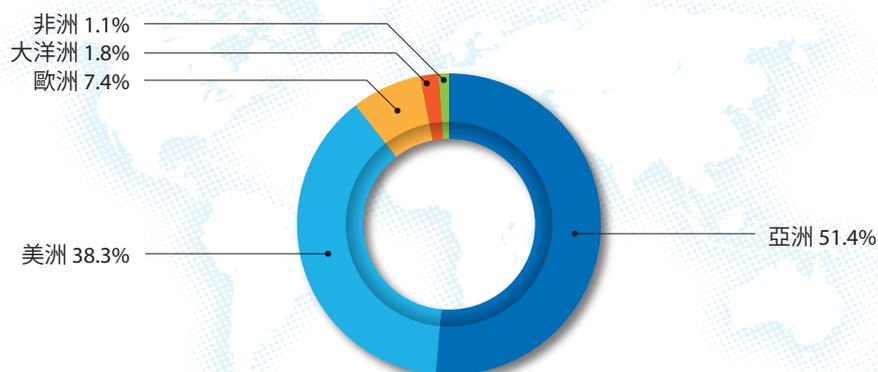
本會補助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最主要之方式，係應學校需求與申請，供應教材以及提供經費補助，俾改善教學環境及辦理文教活動。103年計供應775所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教材共86.7萬冊，另並提供489所僑校經費補助。

（三）辦理師資培訓，提高教學水準

1. 國內辦理情形

教師培訓為華僑文教工作重要的一環，本會提供海外僑校教師短期及中長期之各式研習進修管道。每年均辦理「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提供海外僑校教師回國短期進修，並鑑於校務營運管理攸關僑校永續發展，辦理「校長主任行政管理班」，提升僑校管理者經營管理能力，103年共計辦理13班次，培訓僑校校長、主任及教師447人。此外，為配合數位化教學趨勢，提升海外「華語文數位學習中心」負責人經營管理能力，辦理「數位學習中心經營管理人員研習班」，計培訓33人；以線上及實體方式辦理「華文網路種子師資培訓計畫」，使海外教師具備數位教學專業知能，計培訓170人（線上班143人、實體班27人）；另透過網路辦理「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提供海外教師線上學習管道，計培訓80人；並辦理具學分機制之「中華函授學校遠距華語文師資線上培訓課程」，協助海外教師中長期進修暨取得華語文教學學分，計培訓29人。總計103年經由前述多元模式共培訓海外教師計759人次。

圖一 103年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參加人次—按僑居地別



表四 近年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參加人次—按洲別

單位：人次；%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100年	584	100.0	360	61.6	182	31.2	40	6.8	2	0.3	-	-
101年	693	100.0	361	52.1	214	30.9	61	8.8	47	6.8	10	1.4
102年	789	100.0	400	50.7	305	38.7	63	8.0	17	2.2	4	0.5
103年	759	100.0	390	51.4	291	38.3	56	7.4	14	1.8	8	1.1

註：統計數字包含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校長主任行政管理班、數位學習中心經營管理人員研習班、華文網路種子師資培訓計畫（線上班及實體班）、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及中華函授學校遠距華語文師資線上培訓課程。

表五 近年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參加人次—按性別

單位：人次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男	女									
合計	584	119	465	693	150	543	789	131	658	759	144	615
亞洲	360	78	282	361	107	254	400	99	301	390	74	316
美洲	182	38	144	214	33	181	305	26	279	291	55	236
歐洲	40	3	37	61	2	59	63	2	61	56	10	46
大洋洲	2	-	2	47	5	42	17	2	15	14	4	10
非洲	-	-	-	10	3	7	4	2	2	8	1	7

註：統計數字包含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校長主任行政管理班、數位學習中心經營管理人員研習班、華文網路種子師資培訓計畫（線上班及實體班）、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及中華函授學校遠距華語文師資線上培訓課程。

2. 國外情形辦理

另外，赴海外培訓部分，「海外華文教師研習會」係本會遴派講座赴海外巡迴講學，僑校教師在當地報名參訓，103年計遴派32位國內講座巡迴講學50站，共計有3,933位海外僑校教師參加。

表六 海外僑校教師研習會教學講座人數

單位：人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男	女									
合計	57	5	52	36	8	28	27	4	23	32	8	24
亞洲	26	2	24	25	6	19	21	2	19	21	3	18
美洲	28	3	25	7	1	6	4	2	2	7	3	4
歐洲、非洲	-	-	-	2	1	1	-	-	-	2	2	-
大洋洲	3	-	3	2	-	2	2	-	2	2	-	2

表七 海外僑校教師研習會參加人數

單位：人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男	女									
合計	3,085	612	2,473	3,711	683	3,028	2,614	597	2,017	3,933	826	3,107
亞洲	1,378	404	974	1,456	375	1,081	1,582	384	1,198	1,665	416	1,249
美洲	1,416	188	1,228	1,747	252	1,495	869	196	673	1,804	366	1,438
歐洲、非洲	-	-	-	229	34	195	-	-	-	182	13	169
大洋洲	291	20	271	279	22	257	163	17	146	282	31	251

另為積極提升整體僑校競爭能力，以數位科技帶動僑校教學效能，本會自2009年起推動「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103年計協輔全球58處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數位學習中心、僑校及僑教組織等，共開辦3,252小時數位師資培訓課程，培訓21,415人次。

此外，為培育海外在地民俗文化種子教師，以支援華語文及夏令營教學，自98年起於北美地區開辦「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班」，各年度辦理場次及培訓人數如下：

表八 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班辦理情形

單位：場次；人

年別	場次	人數
100	11	605
101	12	618
102	12	609
103	12	569

二、開發多元化、數位化華文教材

為鼓勵僑胞子弟學習華語文、協助僑校推展華文教育，本會委託國內外學者專家，結合產官學資源，積極開發符合海外教學市場需求之多元化華語文教材，包括平面書籍、數位光碟及每年發行24期「僑教雙週刊」（平面版及網路版）等，免費贈送僑校，並供應海外僑社及文教組織各類華文圖書，以充實僑胞精神內涵。此外，因應行動學習趨勢，本會自99年起迄103年，已開發多款華文應用學習軟體（App），包括「一千字說華語」、「觀光臺灣—每日一句」、「精選動畫故事（I、II）」、「弟子規」、「幼童華語讀本」及「十二生肖動畫故事」，均已上傳至App Store及Google Play，提供全球華語文學習人士免費下載使用。

為因應華語文數位教學趨勢，提供多元、豐富之華語文數位學習資源，本會於97年建置「全球華文網」（www.huayuworld.org），並自102年起於「全球華文網」新增「雲端學校」、「資源共享平臺」及「電子書城」等多項雲端服務，103年除廣續維運及充實前揭服務內容外，並完成網站首頁、教師部落格及華文論壇等之優化改版。新版「全球華文網」可支援Android及iOS系統平板電腦，網站首頁並依「學校」、「教師」、「學生」等不同身分分別提供功能選單，便利搜尋所需的資源，以提升使用介面友善性；另建置全新「教師部落格」及「華文論壇」，並將原「教學資源」專區內各式資源依性質及使用需求進行重整分類，同時新增本會自行開發完成之「遊戲學華語II」多媒體教材，期透過專區及服務內容之更新，持續提供新穎、多元及富趣味性的使用體驗。截至103年止，「全球華文網」首頁點閱率累計突破1,563萬人次，會員人數達37,695人（較去年增加4,405名會員數），建置完成148所「雲端學校」，「電子書城」共有本會教材電子書298冊供免費閱覽及下載，並上傳1,102件教學元件至「資源共享平臺」。

另為提供全球無時差、零距離的培訓及教學分享場域，本會於99年建置「全球華文網—線上同步教學平臺」，並輔導全球「華語文數位學習中心」運用該平臺進行跨國（洲）線上師資培訓課程；另於100年新增「全球華文網—全球線上課程專區」，將華語文數位學習中心舉辦並授權本會之培訓課程置於該網頁提供隨選隨看服務，有效提升經營管理人員、數位種子教師及當地主流學校教師數位教學知能。截至103年止，線上同步教學平臺已開設1,152門課程（較去年增加168門課程），參與者達35,545人次（較去年增加8,658人次），並有84門（較去年增加22門）獲授權課程置於全球線上課程專區供使用者瀏覽觀看。「全球華文網」逐漸成為海外僑胞學習華語文，認識中華傳統文化及臺灣多元文化之最便捷管道，並成為我國最大華語文教學網站及全球最大華語文師資社群網站之一。

表九 本會自行編製（印）華文教材數

單位：冊；卷；片

年別	平面教材		錄影帶		錄音帶		光碟		網路 題材
	種類	冊數	種類	卷數	種類	卷數	種類	片數	
93年	73	303	66	168	7	53	48	133	198
94年	74	339	66	168	7	53	55	140	226
95年	76	341	66	168	7	53	57	142	264
96年	77	342	66	168	7	53	60	145	265
97年	83	348	66	168	7	53	61	146	318
98年	87	362	66	168	7	53	64	149	338
99年	96	404	66	168	7	53	70	155	381
100年	108	416	66	168	7	53	75	160	397
101年	112	420	66	168	7	53	76	161	403
102年	113	421	66	168	7	53	77	162	405
103年	116	424	66	168	7	53	78	163	409

三、輔助僑界辦理文藝、體育等多元文化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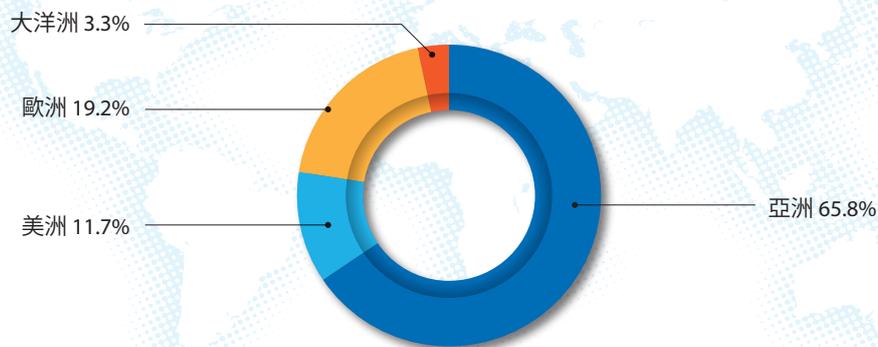
（一）鼓勵海外僑團辦理社教活動

為鼓勵僑胞積極融入僑居國主流社會，擴大參與公共事務，提升海外影響力，本會積極鼓勵僑團舉辦文藝與體育相關活動，並輔導僑團朝大型指標性文藝與體育交流方式進行海外僑團籌辦之社教活動，內容涵蓋傳統戲劇表演、民族舞蹈、民俗藝品展、書畫展、花藝展、綜藝晚會、現代音樂會、國樂表演、民謠或藝術歌曲演唱會、藝文研討會、青少年作文演講、書畫比賽等；體育系列活動內容包括田徑賽、運動會、各式球類競賽、健行、划船、龍舟競賽、舞龍舞獅、國術、射擊、釣魚、滑雪、攀岩等，有助於僑社經常性聯誼、文化傳承，並在僑居社區發揮國民外交之主要影響。

103年補助海外僑團辦理之文藝、體育系列活動計270件（含提供民俗文化用品），就僑居地別分析，北美地區補助182件，占67.4%最多；其次為亞洲地區32件，占11.9%；歐洲地區補助26件，占9.6%；中南美洲及大洋洲各補助13件，各占4.8%；非洲地區補助4件，占1.5%。

另本會為協助國內團體或公家機關學校推展國際及僑界交流活動，103年共補助120件，亞洲79件，占65.8%；美洲14件，占11.7%；歐洲23件，占19.2%；大洋洲4件，占3.3%。

圖二 103年補助國內團體赴海外僑區交流件數比例



（二）組派文化訪問團宣慰僑胞

本會歷年來均籌組文化訪問團赴海外巡迴演出，旨在傳遞政府及國內同胞對海外僑胞的關懷，並透過節目演出，適時將國內民主政經發展情形傳達至海外，對於國民外交、拓展國際視野、增進海內外共識、促進僑社聯繫溝通及向心力，均發揮正面功效。

103年為配合僑界辦理農曆春節及雙十國慶慶祝活動，於2月春節及10月雙十國慶期間，計遴派4團分赴亞洲、歐洲、美加及中南美洲等地區訪演，共赴19個國家、42個城市，計吸引45,778人觀賞。上述路線分別委由「玩聲樂團」、「歐開合唱團」、「和合佰納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舞鈴劇場」籌組，獲得一致好評與熱烈迴響。

（三）協助辦理北美地區臺灣傳統週活動

「臺灣傳統週」係自Taiwanese American Heritage Week英譯而來，為臺灣人公共事務協會（Formosan Association for Public Affairs, FAPA）於1999年發起，屬於美國「亞太傳統月（Asian/Pacific American Heritage Month）」之一環，由美國前總統柯林頓宣布於每年5月第2週舉行，其目的係為促使主流社會對臺僑的貢獻有更進一步的瞭解及重視，發展至今已成為北美地區臺灣同鄉會等臺僑社團的年度重要活動。

本會103年整合國內相關單位辦理「北美地區臺灣傳統週」活動，各單位除分攤藝文團隊組團經費外，並提供中、英文版文宣展覽品計68項30,534份，以介紹臺灣風土民情，展現臺灣活力及多元文化，增進美國及加拿大主流社會對臺灣之認識及瞭解。另103年續函請有志發展地方特色之縣（市）政府提供相關文宣展品，計有17個縣（市）政府提供80項13,697份，總計有148項44,231份文宣展品，藉以宣揚臺灣多元文化及觀光資源。

103年「臺灣傳統週」活動，計有美國及加拿大共20個地區、29個主辦單位辦理相關系列活動，項目包含動態表演及靜態文物展覽等多元主題，約有16萬7千名僑界及當地主流社會人士參與，並由國內各部會共同遴派之「打狗亂歌團」及「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文化藝術訪問團」，赴美、加地區共20個城市，進行25場次巡迴訪演，向北美主流社會介紹臺灣多元優質文化，透過此大型文化活動的舉辦，增進對我族裔的認識，提升臺灣能見度，提高僑胞自信心，凝聚僑界向心，匯集成支持政府力量。

四、培育文化種子薪傳中華及臺灣文化

(一) 遴派民俗文化老師赴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

為使美加、歐洲等地區海外青少年不受國內暑期青年活動場地設備之限制，並減輕其經費負擔，本會自74年暑期開始，遴派民俗文化老師赴海外各地僑胞聚集地區舉辦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除酌予經費補助外，並派遣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或中華國術教師前往教學，以擴大文教成效，實施以來，備受海外青少年歡迎。

103年本會遴派教師支援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共計42個營區，參加人數3,551人，另有19營由主辦單位自聘教師辦理，參加人數2,875人。其中美國營區數共計48個，參加人數5,776人，占89.9%；加拿大地區營區數計7個，參加人數401人，占6.2%；歐洲地區營區數計6個，參加人數249人，占3.9%。

表十 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辦理情形

單位：個；人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區數	參加人員	營區數	參加人員	營區數	參加人員	營區數	參加人員
合計	64	5,975	66	5,935	62	6,066	61	6,426
美國	47	5,351	48	5,248	48	5,438	48	5,776
加拿大	8	266	8	259	8	411	7	401
歐洲	9	358	10	428	6	217	6	249

(二) 遴派文化教師赴海外巡迴教學

本會為宣揚中華文化，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加強海外僑民對中華民國臺灣之認識，爰配合海外僑社需求，自77年起辦理「海外巡迴文化教學」活動，遴派優良文化志工教師前往教授各類傳統民俗技藝並提供民俗教具器材，透過文化教師將傳統民俗文化技藝宣揚海外，並藉教學活動傳達政府關懷。103年計遴派43位文化教師前往13個國家、70個主辦單位教學，參與人數為21,642人。

表十一 103年文化教師赴海外巡迴教學辦理情形

地區/國家	教師遴派(人)	主辦單位(個)	教學天數(天)	參加學員(人數)
合計	43	70	1,500	21,642
亞太地區	36	60	1,323	20,071
中南美洲	5	6	113	1,188
非洲	2	4	64	383

表十二 近年遴派文化教師赴海外巡迴教學辦理情形

年別	國家(個)	教師(人)	主辦單位(個)	教學天數(天)	學生(人)
100年	16	45	75	1,497	19,990
101年	18	49	72	1,617	25,313
102年	11	40	66	1,186	17,450
103年	13	43	70	1,500	21,642

(三) 培訓海外青年文化志工

為加強華裔青年對臺灣之認同，培育僑社繼起之人才，本會「海外青年文化志工培訓班」於100年7月間首度在美國休士頓、芝加哥、舊金山及洛杉磯等地區辦理，101年新增美國華府、紐約、西雅圖及加拿大溫哥華等4地，103年廣續於上述8地辦理，四年來培訓人數從100年149人、101年353人、102年355人增加至103年436人，並積極輔導訓後學員加入「海外青少年文化大使協會」(Formosa Association of Student Cultural Ambassadors，簡稱FASCA)，培訓華裔青年成為僑教中心的文化志工及未來傳播文化的種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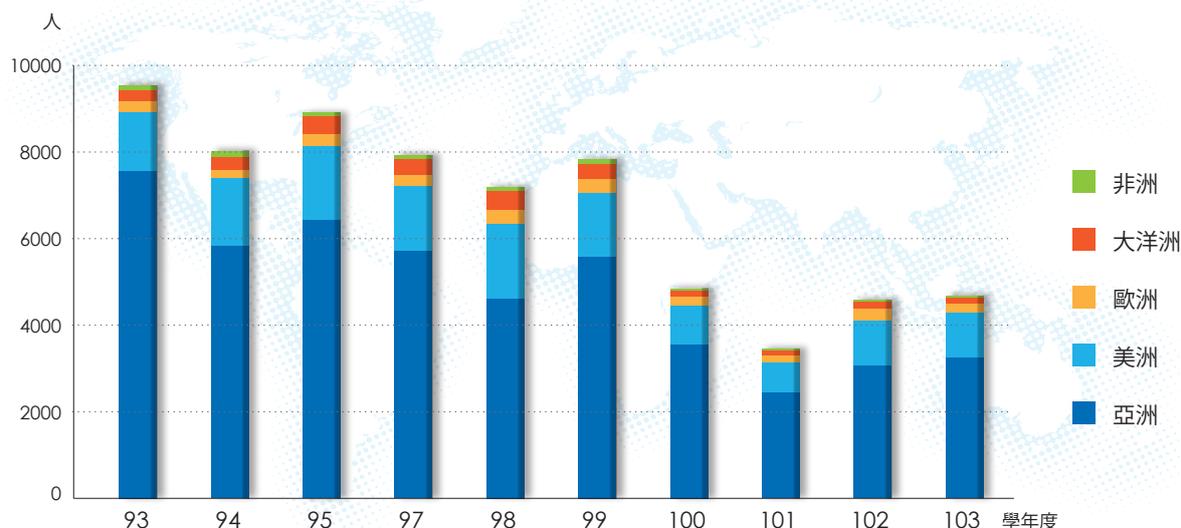
五、推展僑民函授教育

本會為推展海外華文教育，增加僑胞終身學習機會，於民國45年在臺恢復僑民教育學校，55年改為中華函授學校。為使函校運作更具專業化，97學年度至99學年度校務委託國立空中大學辦理，100學年度至102學年度委託國立中正大學辦理，103學年度起再度委託國立空中大學辦理。函校於103學年度開設華文教師科、文史藝術科、實用華語科、農工科、商業及管理科、家庭與兒童科、餐飲科、電腦資訊科及中小學進修科等9門學科、99種課程，103年新開9種課程，為華文教師科「第二語言習得」、「社會語言學：華語教學應用」、「教學評量設計」、文史藝術科「書法(二)」、「民間故事選讀」、農工科「電子電路學」、家庭與兒童科「青少年發展」、中小學進修科「小學國語(二)」、以及電腦資訊科「數位教材製作」等9種課程，提供僑胞更多元化的學習選擇。

（一）函校學生入學共計4,672人，近七成為亞洲地區學生

103學年度函校共有4,672人選讀，以亞洲3,241人最多，占69.4%，美洲1,050人居次，占22.5%，歐洲及大洋洲各有196人及144人，分別占4.2%及3.1%，非洲地區人數最少，僅有41人，占0.9%。

圖三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僑居地及學年度別分



註：因調整學年期程，96學年度未對外招生。

（二）函校學生以大專以上程度者居多，職業主要為教師族群

按教育程度觀之，103學年度以大專以上程度者最多，含畢業及肄業者計2,567人，占54.9%；高級中學畢業及肄業者有1,298人，占27.8%，合計占82.7%。

若以職業別觀之，除其他項外，以教師者居多，達936人，占20%；其次為學生與從商者，分別有761人及616人，各占16.3%及13.2%，三者合計占49.5%。

表十三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教育程度分

103學年度

單位：人；%

教育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4,672	100.0
大專以上學校畢(肄)業	2,567	54.9
高級中學畢(肄)業	1,298	27.8
初級中學畢(肄)業	591	12.7
小學畢(肄)業	216	4.6

表十四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職業分

103學年度

單位：人；%

職業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4,672	100.0
教師	936	20.0
學生	761	16.3
商	616	13.2
家管	481	10.3
服務業	328	7.0
工	251	5.4
公職	139	3.0
醫	58	1.2
農	52	1.1
其他	1,050	22.5

(三) 函校學生年齡以20至49歲族群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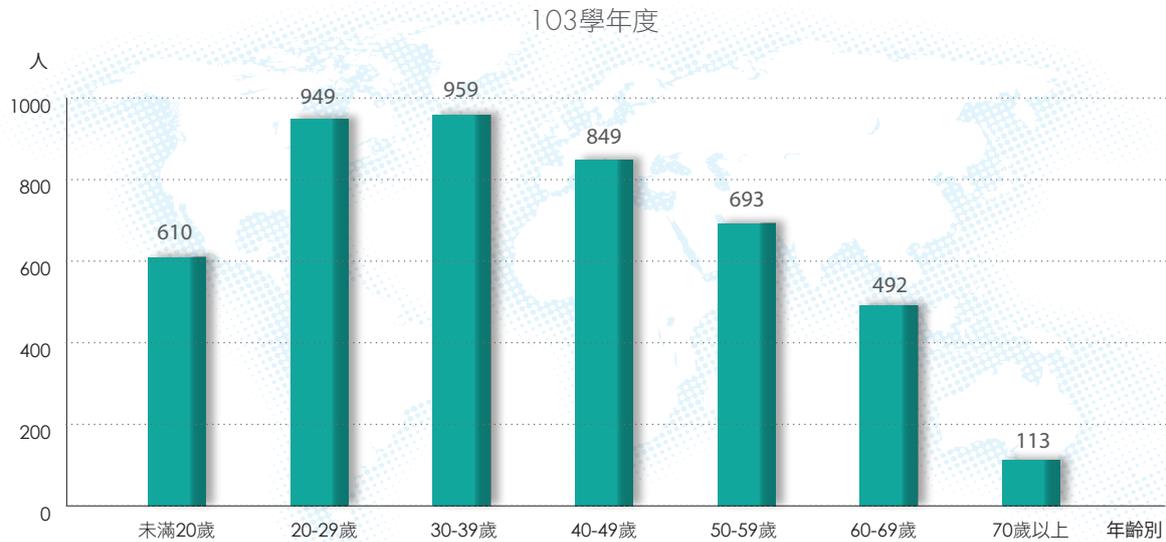
103學年度函校學生年齡別以30至39歲最多，有959人，占20.5%；20至29歲居次，有949人，占20.3%；第三為40至49歲849人，占18.2%；三者合計20至49歲學生占近六成，為主要之學生來源。

表十五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年齡別分

單位：人；%

學年度別	合計	未滿20歲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70歲以上	未詳
100學年度									
人數	4,848	464	1,161	1,105	904	750	360	97	7
百分比	100.0	9.6	23.9	22.8	18.6	15.5	7.4	2.0	0.1
101學年度									
人數	3,453	324	707	845	675	542	288	68	4
百分比	100.0	9.4	20.5	24.5	19.5	15.7	8.3	2.0	0.1
102學年度									
人數	4,590	549	1,029	1,002	829	670	416	94	1
百分比	100.0	12.0	22.4	21.8	18.1	14.6	9.1	2.0	0.0
103學年度									
人數	4,672	610	949	959	849	693	492	113	7
百分比	100.0	13.1	20.3	20.5	18.2	14.8	10.5	2.4	0.2

圖四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年齡別分



(四) 函校課程以華文教師科及文史藝術科最受學生青睞

103學年度函校課程共有14,124人次選讀，以修習科別來看，仍以華文教師科課程最受歡迎，共2,890人次選讀，占20.5%；文史藝術科人次居次，占16.8%；再其次為餐飲科1,631人次，占11.5%；最少選讀科目為實用華語科，僅473人次選讀，占3.3%。

圖五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選讀課程人次—按修習科別分



六、發展僑委會宏觀海外頻道

(一) 委外製播「臺灣宏觀電視」

「臺灣宏觀電視」於89年3月1日成立開播，由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負責製播，並為第一個國家對外的電視頻道。自96年1月起，依據「無線電視事業公股處理條例」將宏觀電視節目製播業務交由公共電視基金會辦理。103年運用全球6顆衛星、授權海外43家電視業者轉播及網際網路等方式，全天候24小時以不鎖碼、不收費方式，向全世界報導臺灣政經社會現況及多元文化面向。

在節目內容方面，以宏觀天下主題製播96支短片；另為增進國際間對政府整體施政成果之瞭解，及共同推動地方文化觀光，將中央及地方政府提供之自製文宣短（影）片共203支於臺灣宏觀電視排播，並置放宏觀網路電視供海內外人士點閱收視。此外，邀請具專業、富經驗之海外僑賢接受自製節目「文人政事」及「Taiwan Outlook」的專訪，以及製作「華人光點在全球」系列專題報導，與全球僑胞進行經驗分享，增強海內、外華人之互動。

表十六 臺灣宏觀電視自製節目

單位：集

年別	節目名稱			
	文人政事	致富密碼	Taiwan Outlook	臺灣心動線
100年	52	52	52	52
101年	52	52	52	52
102年	52	52	52	52
103年	52	52	52	52

表十七 本會自製文宣短片統計表

單位：支

年別	數量
100年	240
101年	180
102年	90
103年	96

（二）推廣「宏觀網路電視」

為服務海外無法以碟型天線或有線方式收看宏觀電視節目之僑胞，本會自91起建構「宏觀網路電視」(ocacmactv.net)，提供線上直播頻道及隨選視訊頻道，定期發送節目快訊與活動訊息予海外讀者3萬餘人，103年影片總點閱次數達3,031萬8,623人次。為因應數位化時代及擴大服務範圍，於103年7月開發及上架「宏觀電視新聞」APP，提供行動載具收視服務。

另本會於103年廣續辦理第六屆「華人金僑獎」短片及照片募集活動，以「記憶青春，典藏感動」為主題，廣邀海內外華人參與，共有332件作品參賽。

表十八 華人金僑獎歷屆參賽影片

單位：片

年別	主題	參賽件數	通過審查件數	獎項數
98年	看見夢想	107	105	25
99年	我的第二故鄉	121	111	45
100年	追尋百齡的足跡	83	80	53
101年	感動101	78	75	23
102年	華人光點在全球	114	113	23
103年	記憶青春，典藏感動	332	331	21

（三）發行「宏觀周報」

「宏觀周報」是政府以海外僑胞為對象，每周發行之全彩報紙，紙本16個版面，網路20個版面，全年51期，並配合發送宏觀電子報。內容包括國內焦點新聞、觀光文化、兩岸國際要聞、各地僑社新聞、飲食生活專欄及臺灣萬象等。

（四）建置「宏觀僑務新聞網」

「宏觀僑務新聞網」(www.ocacmacroview.net)自100年4月改版上線服務，藉由網際網路傳播多元即時僑社新聞資訊，並提供海外華文媒體參採刊登，以促進海內外資訊交流，累計至103年12月底止，上傳即時新聞38,933則，網頁累積瀏覽突破1億人次，另外，宏觀電子報訂戶數為62,980人，提供海內外快速的新聞訊息。

表十九 宏觀僑務新聞網上傳新聞數

單位：則

年別	合計	地 區						
		亞洲	北美洲	中南美洲	歐洲	非洲	大洋洲	國內
合計	38,933	4,820	10,474	3,262	2,850	610	1,026	15,891
99年	3,121	564	1,076	305	339	93	84	660
100年	7,120	898	3,081	518	582	136	136	1,769
101年	9,593	1,240	2,492	628	640	125	223	4,245
102年	10,493	1,020	2,132	839	641	141	243	5,477
103年	8,606	1,098	1,693	972	648	115	340	3,740

（五）設立「宏觀廣播」節目

本會與中央廣播電臺合作建置「宏觀廣播」，推出「透視大僑社」、「一週精選要聞」暨「每日僑務重點要聞」等單元，配合推廣數位閱報、拓展多元題材及豐富節目方向製作，以傳播僑務訊息及服務海外僑胞。



4 僑生及華裔青年之聯繫 與輔導

- 一、輔助海外僑生回國升學現況
- 二、在學僑生輔導與照顧
- 三、畢業僑生聯繫與服務
- 四、推展海外華裔青年活動

一、輔助海外僑生回國升學現況

(一) 僑生分發就學概況

1. 103學年度分發各級學校僑生5,134人，港澳生8,750人

所謂「僑生」係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來臺就學者，而「港澳生」則依「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規定辦理，以鼓勵渠等來臺升學。

103學年度本會會同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等有關單位，派員分赴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及緬甸等地區，辦理僑生招生宣導及相關考選測驗工作。依據海外招生錄取結果顯示，各級學校分發入學僑生人數5,134人，計有公私立大學3,574人，占69.6%；分發國防醫學院15人，占0.3%；分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1,423人，占27.7%，其係以進入大學就讀為目的的先修教育學校；分發專科學校9人，僅占入學人數之0.2%；分發高中38人，占0.7%；分發國中32人，占0.6%；分發國小43人，占0.8%。

僑生分發入學人數，近幾年均維持在4千人以上，103學年度分發人數創新高達5,134人。

港澳學生之招生分發，係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等單位負責辦理，103學年度港澳生之分發人數超越一般僑生，計有8,750人，較上年6,502人增加2,248人。

表一 各級學校僑生分發人數

103學年度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大學	國防醫學院	僑生先修部	專科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僑生	5,134	3,574	15	1,423	9	38	32	43
亞洲	4,742	3,316	11	1,336	5	28	23	23
美洲	314	204	4	73	3	8	7	15
歐洲	11	7	-	1	-	2	-	1
大洋洲	33	18	-	10	-	-	2	3
非洲	34	29	-	3	1	-	-	1
港澳生	8,750	6,685	4	2,060	1	-	-	-
香港	6,195	4,306	1	1,888	-	-	-	-
澳門	2,555	2,379	3	172	1	-	-	-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1. 國防醫學院於95年1月自國防大學獨立設校。

2. 國立僑大先修班於95年3月併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改為該校僑生先修部。

3.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100年1月31日修正）第7條：申請就讀國民小學者，由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分發。

2. 回國升學之僑生以亞洲最多，占總分發人數的九成

若就僑生居住地顯示（不含港澳），則以亞洲地區4,742人為最多，占92.4%，其中又以馬來西亞3,815人，占總分發人數之74.3%，為各國之冠；其次為印尼374人，占7.3%；緬甸184人居第三位，約占3.6%。

表二 各級學校僑生歷年分發及實到人數

單位：人；%

學年度別	僑生			港澳生		
	分發入學	實到入學	實到人數占分發人數 (%)	分發入學	實到入學	實到人數占分發人數 (%)
94學年度	2,952	2,596	87.9	1,702	961	56.5
95學年度	3,243	2,588	79.8	1,898	1,144	60.3
96學年度	3,023	2,611	86.4	2,599	1,531	58.9
97學年度	3,245	2,523	77.8	3,251	2,055	63.2
98學年度	3,154	2,538	80.5	4,223	2,690	63.7
99學年度	4,451	2,548	57.2	3,753	2,494	66.5
100學年度	4,428	2,870	64.8	3,222	2,185	67.8
101學年度	4,462	3,069	68.8	6,302	2,362	37.5
102學年度	4,892	3,207	65.6	6,502	3,123	48.0
103學年度	5,134	4,125	80.3	8,750	3,967	45.3

表三 各級學校僑生實到人數

103學年度

單位：人

地區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僑生	4,125	2,723	11	775	9	425	94	88
亞洲	3,819	2,523	8	756	6	402	74	50
美洲	238	153	3	16	2	22	14	28
歐洲	13	6	-	-	-	-	1	6
大洋洲	16	12	-	2	-	-	1	1
非洲	34	29	-	1	1	1	1	1
其他	5	-	-	-	-	-	3	2
港澳生	3,967	3,465	2	473	1	5	8	13
香港	2,639	2,185	1	433	-	4	7	9
澳門	1,328	1,280	1	40	1	1	1	4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1. 國防醫學院於95年1月自國防大學獨立設校。

2. 國立僑大先修班於95年3月併入臺灣師範大學，改為該校僑生先修部。

3. 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3. 各級學校實到入學僑生人數計4,125人，較上年度增加918人

包括海外招生及函介入學之實際回國就讀各級學校僑生人數（不含港澳）計 4,125人，較上年度增加 918人；其中公私立大學2,723人，占 66%；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 775人，占 18.8%；高中425人，占 10.3%；其餘各級學校所占比例皆不大。另港澳生實到人數 3,967人，較上學年度增加 844人。

（二）僑生在學狀況分析

1. 103學年度僑生在學人數計10,875人，併計港澳生10,562人，共計21,437人

103學年度在學僑生10,875人、港澳生10,562人，合計有 21,437人；其中就讀大學校院者 18,741人，國防醫學院 81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 1,248人，專科學校 64人，高中 710人，國中208人，國民小學 385人。（註：依「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規定，經核准分發之港澳學生在學輔導事項，準用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故本項僑生在學人數併計港澳生人數。）

表四 各級學校僑生在學人數

103學年度

單位：人

地區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總計	21,437	18,741	81	1,248	64	710	208	385
僑生	10,875	8,728	61	775	63	702	194	352
亞洲	9,749	7,872	47	756	47	657	156	214
美洲	909	704	14	16	9	41	26	99
歐洲	37	19	-	-	-	-	2	16
大洋洲	57	43	-	2	1	-	1	10
非洲	104	90	-	1	6	4	2	1
其他	19	-	-	-	-	-	7	12
港澳生	10,562	10,013	20	473	1	8	14	33
香港	5,858	5,373	8	433	-	6	12	26
澳門	4,704	4,640	12	40	1	2	2	7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1. 國防醫學院於95年1月自國防大學獨立設校。

2. 國立僑大先修班於95年3月併入臺灣師範大學，改為該校僑生先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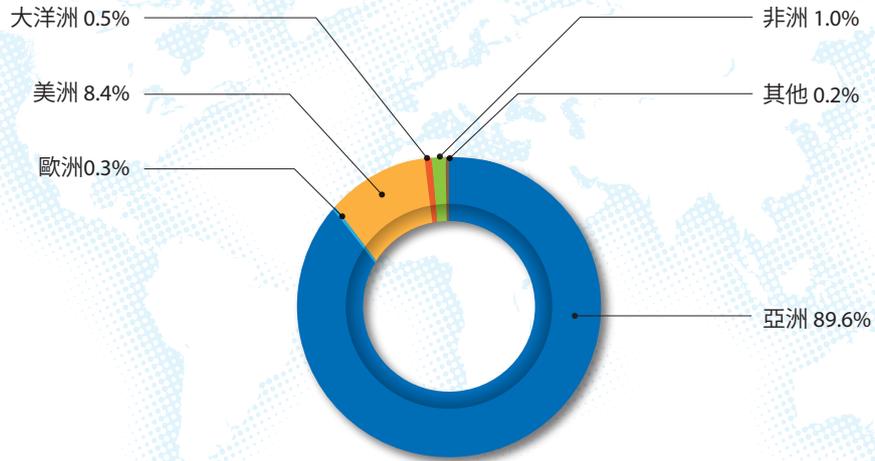
3. 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自63學年度達10,236人後，每年均一直維持在1萬人以上之水準，惟自84學年度降至8,857人，即開始持續下降，86學年度在學人數降至最少之8,343人，隨即開始逐年緩慢回升，近年皆維持在萬人以上之水準；103學年度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創新高突破2萬人，計有21,437人，較上年度增加3,36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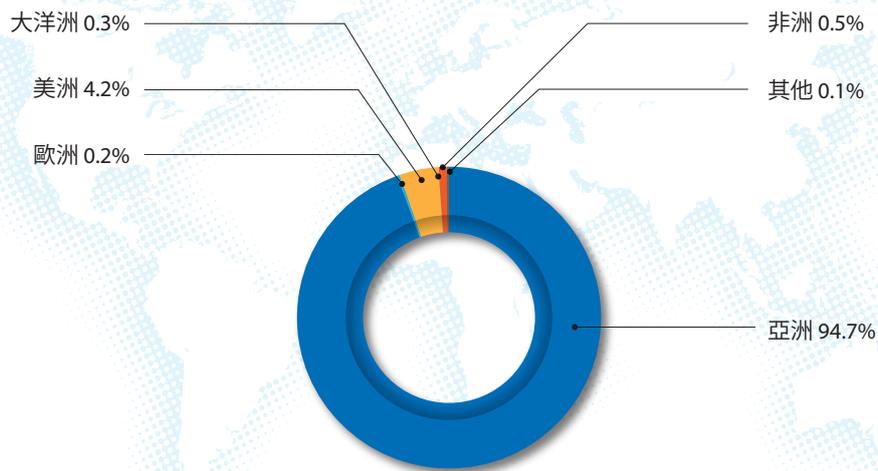
2. 亞洲僑生占89.6%為絕對多數，其中又以馬來西亞僑生占58.9%最多

103學年度在學之僑生中（不含港澳生），以亞洲9,749人，比例達89.6%占絕對多數，美洲909人居次，占8.4%。若就國家觀察，則以馬來西亞僑生為最多，計6,403人，占在學僑生（不含港澳生）之58.9%；其次為印尼僑生計1,262人，占11.6%；第三位為越南僑生計598人，占5.5%。至於美洲係以美國、加拿大較多。

圖一 103學年度在學僑生之分布—按洲別分（不含港澳）



圖二 103學年度在學僑生之分布—按洲別分（含港澳）



(三) 僑生畢業概況分析

1. 含港澳生：

(1) 102學年度畢業僑生計2,951人，其中大專畢業者有2,685人，中等以下學校266人

102學年度之僑生畢業總數2,951人，以大專畢業2,685人為主，占91%；而大專畢業僑生中男生1,279人，女生1,406人，女性略多於男性。

表五 畢業僑生人數—按學年度別及性別分

單位：人

學年度別	100學年度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合計	2,574	1,246	1,328	2,895	1,452	1,443	2,951	1,411	1,540
大專畢業	2,376	1,147	1,229	2,709	1,368	1,341	2,685	1,279	1,406
中等學校以下	198	99	99	186	84	102	266	132	134

僑生就讀之大專校院遍及全臺各地，102學年度以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者最多，計213人，其次為淡江大學150人，再者為國立成功大學131人、輔仁大學125人、銘傳大學及中國文化大學則各116人，其餘學校之大專畢業僑生則均在一百人以下。

表六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按校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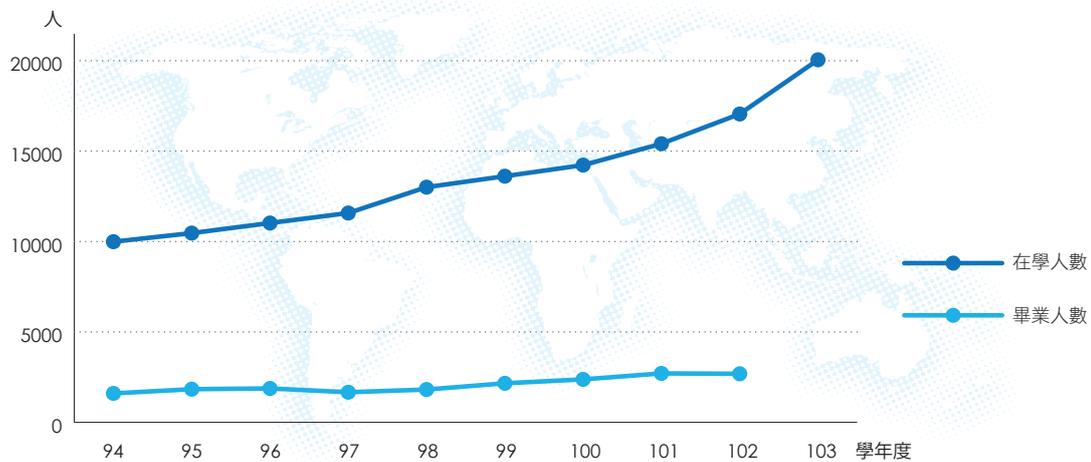
102學年度

單位：人；%

學校別	畢業人數（人）	占畢業總人數比例（%）
合計	2,685	100.0
國立臺灣大學	213	7.9
淡江大學	150	5.6
國立成功大學	131	4.9
輔仁大學	125	4.7
銘傳大學	116	4.3
中國文化大學	116	4.3
其他院校	1,834	68.3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圖三 大專校院在學及畢業僑生人數



(2) 大專畢業僑生以文科664人最多，約占二成五，商科次之

102學年度大專畢業僑生中，以文科664人最多，約占全體大專畢業之24.7%；商科413人次之，占15.4%；再者為工科有309名學生畢業，占11.5%；近年來僑生就讀科別大致無明顯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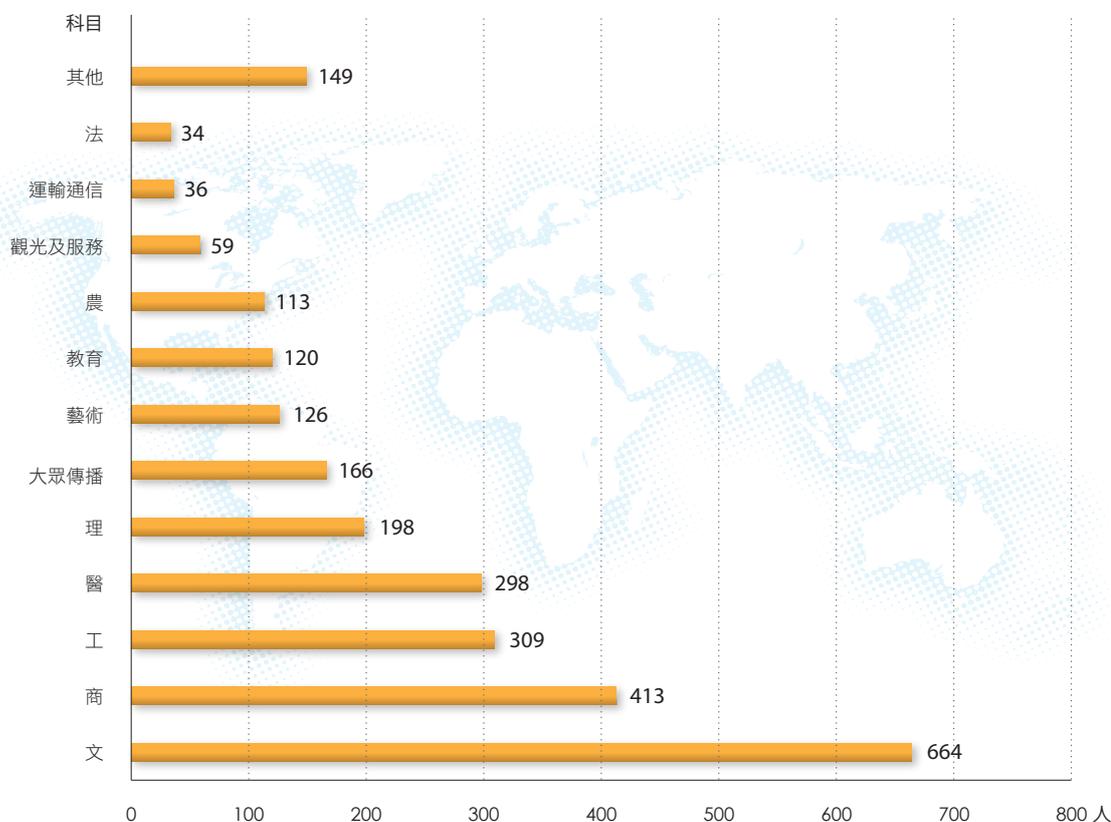
表七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統計—按研習科別分

單位：人；%

科別	100學年度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合計	2,376	100.0	2,709	100.0	2,685	100.0
教育	96	4.0	119	4.4	120	4.5
藝術	98	4.1	129	4.8	126	4.7
文	578	24.3	618	22.8	664	24.7
商	408	17.2	463	17.1	413	15.4
法	40	1.7	45	1.7	34	1.3
理	172	7.2	259	9.6	198	7.4
醫	267	11.2	289	10.7	298	11.1
工	352	14.8	342	12.6	309	11.5
農	81	3.4	112	4.1	113	4.2
運輸通信	29	1.2	41	1.5	36	1.3
觀光及服務	34	1.4	56	2.1	59	2.2
大眾傳播	116	4.9	131	4.8	166	6.2
其他	105	4.4	105	3.9	149	5.5

註：藝術科包含藝術學類、設計學類；文科包含人文學類、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類；理科包含生命科學學類、自然科學學類、數學及統計學類、電算機學類；工科包含工程學類、建築及都市規劃學類；農科包含農業科學學類、獸醫學類；其他包含民生學類、環境保護學類、軍警國防安全學類及其他學類。

圖四 102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研習科別分



2. 不含港澳生

102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不含港澳生）之一般僑生計1,264人，其中以馬來西亞770人占60.9%居冠，印尼141人次之，占11.2%，其餘地區均不及百人。

（四）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

為使海外華僑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以發展事業，促進僑居地經濟繁榮，本會特於民國52年起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簡稱「海青班」；其目的在於協助華裔青年返臺接受生產及技術等訓練，招生方式由本會規劃、宣導，並接受報名及推薦，再委由國內大專校院辦理訓練，參訓者訓練期滿，成績及格者將發給中英文海青班修讀期滿證明。

1. 103學年度海青班實到人數占分發人數66.1%

103學年度第34期海青班共開設農、工、商、家政等29個班，報名2,057人，分發1,887人，實際報到受訓人數計1,248人，占分發人數66.1%。第34期海青班由本會補助25班、另外4班由學校自費開班，其中為加強對金門地區之僑務工作及金僑之聯繫服務，特於金門地區增開1班，由銘傳大學金門分部承辦。

表八 近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報名分發及實到人數

單位：人；%

期別	報名人數	分發人數	實到人數	實到人數占分發人數比例(%)
99學年度(第30期)	1,551	1,355	861	63.5
100學年度(第31期)	1,755	1,270	882	69.4
101學年度(第32期)	2,179	1,883	1,278	67.9
102學年度(第33期)	2,178	1,837	1,232	67.1
103學年度(第34期)	2,057	1,887	1,248	66.1

2. 海青班學生近九成四來自馬來西亞

103學年度第34期海青班分發及實際報到者除極少數外，幾乎全部集中在亞洲，其中實際報到以馬來西亞計1,167人占93.5%比重最高，其次印尼為69人，占5.5%。

二、在學僑生輔導與照顧

本會為落實照顧僑生，在學期間提供傷病醫療保險、工讀及急難救助等補助，減輕僑生在臺之經濟負擔；並有核發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及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鼓勵戮力向學；辦理各項活動，使渠儘速適應臺灣本地生活與文化；輔導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刊物，培育優秀僑生人才等。

(一) 辦理僑生傷病醫療保險

為使回國升學之僑生傷病醫療獲得保障，本會對居留未滿6個月期間之僑生協助加入傷病醫療保險，103學年度本項保險業務經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招標後，委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投保僑生人數計7,163人。對持居留證並在臺連續居留滿6個月事實之僑生，則另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協助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投保僑生人數每月平均13,076人次（係採計103年1至12月份投保僑生總人數之平均）。

表九 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人數

單位：人

學年度別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補助人數	3,675	5,844	7,163

註：1. 僑生來臺就學居留未滿6個月期間，加入僑生傷病醫療保險（101學年度以前為4個月）。

2. 本表含港澳生。

表十 補助僑生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人次

單位：人次

學年度別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每月平均補助人次	12,029	12,906	13,076

註：1. 僑生持居留證在臺連續居留滿6個月之事實，應依法參加健保（101學年度以前為4個月）；自103年起，僑生參加健保之補助方式改採申請制，家境清寒者，得填具申請表並檢附清寒證明文件，向就讀學校申請，經校方審查符合資格者，由僑務委員會補助百分之五十。

2. 本表含港澳生。

（二）辦理僑生工讀補助

為協助清寒僑生解決經濟困難，辦理僑生校內工讀補助，103學年度補助僑生校內工讀7,200人次，每人每月工讀補助金新臺幣2,300元。

表十一 清寒僑生工讀補助人次

單位：人次

學年度別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補助人次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註：本表含港澳生。

（三）核發補助僑生醫療急難及喪葬慰問金

為照顧海外回國升學僑生，慰問其醫療、急難及喪葬事宜等，本會依據「海外回國就學僑生醫療急難及喪葬慰問金發給要點」規定給予補助，以協助減輕渠等經濟壓力。

表十二 補助僑生醫療急難及喪葬慰問金人次

單位：人次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補助人次	34	50	54

註：本表含港澳生。

（四）辦理核發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

為鼓勵僑生回國升學，除教育部設有獎勵海外優秀僑生回國就讀大專校院獎學金及補助大專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外，本會為鼓勵僑生在學表現，特辦理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經獲選為學行優良者，每名頒予獎學金新臺幣5千元及獎狀一幀以資獎勵。103年度計有大專校院優良僑生291名、中等學校優良僑生9名，獲得獎助。

表十三 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大專校院	390	107	283	349	99	250	291	88	203
中等學校	10	4	6	12	1	11	9	4	5

註：本表含港澳生。

(五) 辦理核發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

本會受理華僑團體、愛國僑胞及社會人士捐贈獎助學金，以作育優秀之在學僑生，計有130多項基金，每年核發獎助學金金額從新臺幣5千元至15萬餘元不等。103年度計有大專校院僑生221人獲得獎助。

表十四 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人數

單位：人；千元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核發人數	259	252	221
核發總金額	2,569	3,103	3,108

註：1. 本表含港澳生。

2. 獎助學金核發係按捐贈人意願辦理。

(六) 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

為讓離鄉背井來臺就學僑生同學，感受到政府以及國人同胞對渠等的關心，每年均輔導各校舉辦「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並補助經費作為辦理活動加菜金及致贈紅包，讓師生聯誼餐敘，以解僑生在臺思鄉之情。

表十五 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人數

單位：人

學年度別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參加師生人數	9,342	11,907	12,861

註：本表含港澳生。

(七) 辦理僑生春季活動

為讓來自全球各地僑生，儘速適應臺灣生活及文化，每年均分區辦理僑生春季活動，以使其各校僑生相互間認識與交流，進而安心向學。

表十六 僑生春季活動參加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參與活動人數	2,650	2,650	2,700

註：1. 本表含港澳生。
2. 鑑於每年度辦理規模不同，人數亦不同。

（八）補助僑生社團活動及發行刊物

為加強僑生間溝通聯繫及增進僑生寫作之能力，本會每年均酌予補助各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刊物，以協助培育僑生社團人才。

表十七 補助僑生社團活動及發行刊物

單位：件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補助件數	71	77	79

註：1. 本表含港澳生。
2. 鑑於每年度僑生社團申請辦理件數不同，爰獲核補件數亦會增減。

（九）辦理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活動

本會為輔導來臺就讀大學校院僑生社團幹部，培養社團人才，提昇渠等行政、活動辦理及組織能力，藉由研習以促進各校社團間之交流，並增進與本會之互動，爰辦理全國性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活動。

（十）辦理僑護緊急通報

為使僑生於生活上發生問題或緊急事故時，在第一時間內給予協助，爰設置24小時僑護緊急通報聯絡電話（0912-040-119），作為提供及時協助與緊急事件通報之管道。

表十八 僑護緊急通報處理案件數

單位：件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通報件數	36	10	21

註：所有通報案件均已協助完成。

三、畢業僑生聯繫與服務

(一) 歷年大專校院畢業僑生概況

41至102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共達96,875人，中等及職業學校畢業僑生人數21,032人，兩項畢業僑生人數合計117,907人，分布全球79個國家及地區。

表十九 歷年畢業僑生人數

單位：人

學年度別	合計	大專	中等以下學校
合計	117,907	96,875	21,032
41-98學年度	107,008	86,945	20,063
99學年度	2,479	2,160	319
100學年度	2,574	2,376	198
101學年度	2,895	2,709	186
102學年度	2,951	2,685	266

就大專校院累計畢業僑生來看，一般僑生（不含港澳生）之各國家中以馬來西亞29,004人最多，占47.7%，印尼7,005人、韓國6,213人，分居二、三名，分別占11.5%及10.2%，惟其人數已較馬來西亞少2萬人以上；緬甸、越南及泰國則各為5,609人、3,749人及2,293人，所占比例均不及百分之十；至於其他國家之歷年累計畢業人數均未能超過1千人，其合計人數為6,979人，占11.5%。

若加計港澳地區，則港澳一躍成為歷年大專畢業僑生人數最多之地區，累計人數達36,023人，占全球37.2%。

前述畢業僑生，經本會輔導成立留臺畢業僑生校友（同學）會組織者，共有104個單位，分布於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汶萊、印尼、模里西斯、美國、緬甸、加拿大、澳大利亞、新加坡、法國、越南及臺灣等14個國家及地區。

(二) 辦理大專畢業僑生之活動與輔導聯繫

本會為加強輔導大專應屆畢業僑生，辦理僑生畢業生涯規劃研習會，內容包含就業座談會、創業講座、未來生涯規劃及產業文化參訪等，以協助畢業僑生作為未來就業與人生規劃之參考，並輔助全國65所大專校院舉辦應屆畢業僑生畢業聯誼活動等。另為使理論與實務層面結合，以提升僑生就業效益，本會自102年度起將生涯規劃研習會活動結合企業商談會模式，分區舉辦「僑生畢業生涯規劃暨就業座談會」，畢業僑生參加非常踴躍。103年度參加畢業聯誼活動及生涯規劃研習之僑生約計3,374人。

此外，海外留臺校友會重要幹部回國研討及訪問亦為歷年辦理之重要聯繫項目之一，103年共計有72位留臺校友會幹部回國參與研習。

表二十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服務

單位：人

年別	101年	102年	103年
僑生畢業聯誼活動參加人數	2,767	2,703	3,049
僑生畢業職涯規劃研習人數	79	230	325
留臺校友會幹部訪問人數	31	65	72

四、推展海外華裔青年活動

為促進海外華裔青年對我國政經社會發展現況之瞭解及傳揚傳統中華文化暨認識臺灣，本會每年均舉辦各項華裔青年活動，依其活動特性可區分為「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及「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等營隊，總計每年來臺參加活動之華裔青年均超過2千人。近年來隨著全球華語文學習熱潮之興盛，相關語文研習需求大增，以「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活動為例，93年參加人數為909人，占海外華裔青年來臺參與各項活動人數33.2%，103年為932人，所占比例提高為39.3%，顯見受全球華語學習熱潮影響，「語文研習」已成為吸引海外華裔青年來臺參與本會活動之重要原因。

表二十一 海外華裔青年各項活動參與人數

單位：人

年別	合計	海外華裔青年 臺灣觀摩團	海外華裔青(少)年 暑期研習營	海外華裔青年 語文研習班	海外華裔青年英語 服務營參與志工
94年	3,055	1,325	649	1,081	-
95年	3,098	1,288	590	1,072	148
96年	3,129	1,324	488	1,042	275
97年	3,145	1,306	451	1,037	351
98年	2,937	1,195	344	1,099	299
99年	2,926	1,234	290	1,056	346
100年	2,904	1,287	277	993	347
101年	2,623	1,182	137	955	349
102年	2,343	1,041	-	952	350
103年	2,369	1,013	-	932	424

註：「海外華裔青年暑期福爾摩莎營」活動，98年調整活動內容，並將名稱修改為「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102年度起因於經費原因停辦。

（一）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參加人數以亞洲占七成最多

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活動自民國43年起辦理，參加學員從「寓教於樂」的方式中認識臺灣。研習課程包括專題講座、文化采風、寶島之旅、青年交流等，讓參與學員實地瞭解中華民國臺灣，返回僑居地後並協助政府推動國民外交。

103年觀摩團活動共舉辦8個梯次，每梯次研習時間3週，計有來自全球各地華裔青年1,013人參加，其中以亞洲地區736人占72.7%最多；美洲地區115人占11.4%次之；大洋洲地區99人占9.8%；非洲地區40人占3.9%；歐洲地區23人占2.3%

表二十二 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各洲人數統計

單位：人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94年	1,325	938	130	44	142	71
95年	1,288	943	123	40	123	59
96年	1,324	960	131	25	131	77
97年	1,306	976	118	37	119	56
98年	1,195	874	107	41	144	29
99年	1,234	888	125	52	114	55
100年	1,287	901	162	45	123	56
101年	1,182	831	150	35	102	64
102年	1,041	744	131	25	102	39
103年	1,013	736	115	23	99	40

（二）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參加人數以亞洲占四成六最多，美洲占三成六次之

為增進海外華裔青年華語文能力、認識中華文化、瞭解臺灣建設與發展，自民國78年起舉辦本項研習活動，內容包括華語教學、國粹研習、文化講座、交流聯誼與參訪活動等。

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人數，103年共計辦理11期，學員來自全球各地，共計932人參加。在各洲中，以亞洲參加人數最多，計429人，美洲332人次之。以國別計算，則以泰國有216人參加居冠。

表二十三 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辦理情形

單位：人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94年	1,081	636	323	74	45	3
95年	1,072	582	345	107	31	7
96年	1,042	515	360	126	41	-
97年	1,037	542	370	90	35	-
98年	1,099	555	436	77	30	1
99年	1,056	535	373	97	49	2
100年	993	456	364	121	50	2
101年	955	438	326	127	60	4
102年	952	476	367	74	35	-
103年	932	429	332	124	47	-

（三）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報名人數逐年下降

為使海外華裔青（少）年能對中華文化及臺灣政經進步情形有所瞭解，並爭取其向心與認同，自民國55年起，每年舉辦海外華裔青年暑期福爾摩莎營活動（98年更名為「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因受全球華語熱及志願服務廣受各界好評影響，暑期營活動報名人數逐年下降，至101年營隊規模縮減為1梯次137人參加，爰重新規劃及調整海外青年研習活動，自102年起停辦「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並挹注有限的經費於語文研習班及英語服務營上。

（四）返國服務型華裔青年活動日益成長

為使海外華裔青年活動與時俱進，落實推動國際志工服務精神，鼓勵海外志工投入國內英語教學活動，93年起與金車教育基金會合作辦理「尋找ABC史懷哲－海外華裔青年暑期返鄉英語教學志願服務」，邀請有服務意願之海外華裔青年來臺服務，並陸續補助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美國臺裔大學生跨校際組織及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等，辦理弱勢團體英語學習活動。

鑒於上述服務型活動廣受各界好評並深具意義，95年本會首次與教育部合作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由本會負責海外青年志工招募工作，教育部則運用國內中（小）學資源辦理營隊服務，計招收148位北美華裔青年來臺分赴9個縣市、21所學校從事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嘉惠偏遠地區學童逾1,027人。由於前開活動成效卓著，自96年起更擴大辦理規模至今。103年參與志工人數為424名，參與學校亦擴充為60所國中、國小及民間NGO單位，分布於全國20個縣市，其中更包括離島的澎湖縣及連江縣，國內學童逾3,035人受益。本營隊服務地點多為教學資源缺乏之偏遠地區，海外華裔青年於駐校服務期間，除進行教學活動外，對臺灣的多元文化亦有更深入的認識與瞭解。

表二十四 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人數

單位：人

年別	華裔青年參與志工人數	國內受益學童人數
合計	2,889	20,643
95年	148	1,027
96年	275	2,068
97年	351	2,455
98年	299	2,234
99年	346	2,488
100年	347	2,470
101年	349	2,424
102年	350	2,442
103年	424	3,035



5

僑民經濟事業之輔助

- 一、海外信用保證金融資服務
- 二、培植僑社專業人才
- 三、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

一、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融資服務

為達成憲法第151條所賦予之「扶助並保護僑民經濟事業發展」政策，且鑑於融資向為促進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的重要工具，本會於77年7月18日推動成立「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先後由財政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擔任主管機關，嗣於97年5月26日起更名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並於99年起改由本會擔任主管機關。基金自成立以來即受本會指導，在協助海外僑營企業發展業務上，均能密切配合國家政策，提供信用保證，協助僑臺商獲取金融機構融資。

（一）美國洛杉磯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累計承保金額最高地區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自78年5月至103年底止，累計融資及保證金額分別為2,372,076千美元及1,513,361千美元。以地區分，不管是融資或保證金額，皆以美國洛杉磯所占比例最高，約近三成，其次為美國紐約及南非約翰尼斯堡。

表一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累計承保情形—按地區別分

民國78至103年

單位：件；千美元；%

地區別	承保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件數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合計	6,854	100.0	2,372,076	100.0	1,513,361	100.0
亞洲	1,687	24.6	755,275	31.8	469,939	31.1
美洲	4,408	64.3	1,352,195	57.0	869,304	57.4
歐洲	238	3.5	37,483	1.6	27,091	1.8
大洋洲	234	3.4	43,577	1.8	32,043	2.1
非洲	287	4.2	183,546	7.7	114,984	7.6

資料來源：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二）每件平均融資金額為548千美元；平均保證金額為333千美元

民國103年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共計承保260件，融資142,383千美元，保證金額為86,626千美元，達成當年84,000千美元之營運目標，其中辦理5件僑生創業貸款專案、20件越南513專案災後重建貸款、58件國內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貸款信用保證及177件一般僑臺商融資信用保證，年度結餘新臺幣313萬元，較上（102）年度結餘新臺幣3,475萬元，減少3,162萬元。103年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每件平均融資金額為548千美元，較上年減少約20千美元；平均每件保證金額為333千美元，亦較上年減少4千美元。

表二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承保概況

單位：件；千美元

年別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平均融資金額	平均保證金額
	承保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91年	300	78,902	50,165	263	167
92年	336	88,022	57,600	262	171
93年	311	96,881	65,170	312	210
94年	313	116,760	77,100	373	246
95年	304	124,779	79,865	410	263
96年	277	118,679	75,213	428	272
97年	253	103,274	66,359	408	262
98年	250	132,064	82,787	528	331
99年	275	147,398	90,154	536	328
100年	280	170,935	102,234	610	365
101年	284	155,871	93,206	549	328
102年 ⁽¹⁾	244	138,607	82,138	568	337
103年	260	142,383	86,626	548	333

資料來源：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三) 累計融資金額以貿易業金額最高，平均每件融資金額則以金屬製品業居冠

依累計融資金額之行業別觀察，以貿易業金額最高計831,615千美元，占全體行業35.1%；其次為電子及資訊業計175,645千美元，占7.4%；再者為金屬製品業計169,668千美元，占7.2%；但若以平均每件融資金額則以金屬製品業最高，平均每件為567.5千美元；橡膠及塑膠製品業平均每件553.3千美元居次。

表三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累計承保情形—按行業別分

民國78至103年

單位：件；千美元；%

行業別	承保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件數	%	千美元	%	平均金額	千美元	%	平均金額
合計	6,854	100.0	2,372,076	100.0	346.1	1,513,361	100.0	220.8
貿易業	2,445	35.7	831,615	35.1	340.1	533,184	35.2	218.1
電子及資訊業	358	5.2	175,645	7.4	490.6	107,868	7.1	301.3
金屬製品業	299	4.4	169,668	7.2	567.5	102,521	6.8	342.9
橡膠及塑膠製品業	305	4.4	168,751	7.1	553.3	104,086	6.9	341.3
其他	3,447	50.3	1,026,397	43.3	297.8	665,702	44.0	193.1

資料來源：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四) 六成承保案件來自於新興市場地區，有效協助臺商發展商機

民國103年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新興市場地區承保案件共159件，占全年總案件達61.2%，融資金額為90,770千美元，占總融資金額63.8%，保證金額為55,152千美元，占總保證金額63.7%；於新興市場地區當中，亞洲地區承保件數占78.6%最多，非洲占18.2%次之，中美洲則占3.1%，有效協助僑臺商開拓新興市場商機。

表四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承保情形—按新興市場地區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件；千美元

地區別	總計			僑民創業貸款			僑營事業貸款		
	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件數	融資金額	保證金額
合計	159	90,770	55,152	1	200	160	158	90,570	54,992
亞洲	125	68,028	41,597	1	200	160	124	67,828	41,437
美洲	5	4,300	2,340	-	-	-	5	4,300	2,340
非洲	29	18,442	11,215	-	-	-	29	18,442	11,215

資料來源：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二、培植僑社專業人才

(一) 參加經貿活動學員以美洲最多，亞洲居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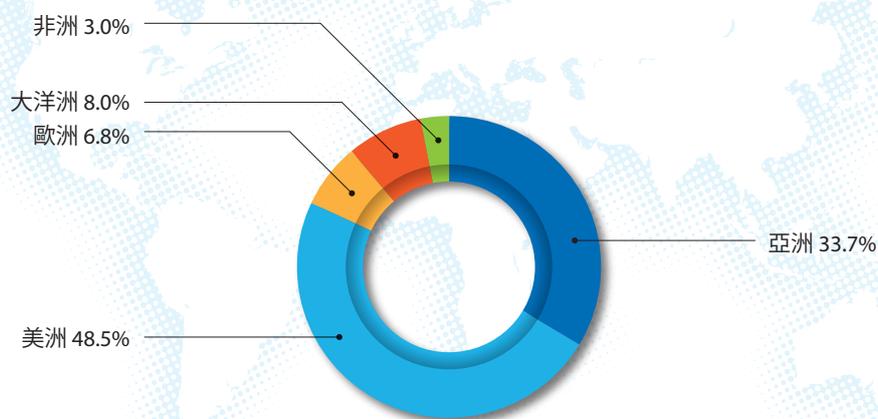
民國103年辦理海外僑商經貿研習與參訪活動，參加人數共計662人，與102年比較增加28人，其中以美洲參加人數最多有321人，占48.5%，其次亞洲223人，占33.7%居次；其餘地區均不及一成。若以返國參加活動之學員性別觀察，女性參加人數明顯高於男性，有415人，占62.7%，男性則為247人，占37.3%。

表五 海外僑商經貿活動參加人數—按性別及僑居地別分

單位：人

僑居地別	101年			102年			103年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合計	763	300	463	634	257	377	662	247	415
亞洲	188	97	91	192	96	96	223	102	121
美洲	392	162	230	334	126	208	321	107	214
歐洲	82	14	68	54	13	41	45	11	34
大洋洲	79	21	58	46	20	26	53	21	32
非洲	22	6	16	8	2	6	20	6	14

圖一 民國103年海外僑商經貿活動參加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二) 學員參加活動類別以實作技術類最多，占40.3%；其次為經營管理類占38.7%

民國103年學員參加活動類別以參加實作技術類人數最多，有267人，占40.3%；經營管理類有256人，占38.7%；另外參加專案培訓類有139人，占21%。

表六 海外僑商經貿活動參加人數—按地區及參加類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經營管理類			實作技術類				專案培訓類		
		商務管理	餐旅管理		烹飪廚藝	烘焙技能	文化創意	經貿人才	餐飲人才		
合計	662	256	220	36	267	124	103	40	139	80	59
亞洲	223	91	79	12	79	37	29	13	53	37	16
美洲	321	126	109	17	140	65	56	19	55	27	28
歐洲	45	18	15	3	15	9	4	2	12	4	8
大洋洲	53	16	13	3	24	5	13	6	13	9	4
非洲	20	5	4	1	9	8	1	-	6	3	3

三、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

(一) 各地臺灣商會分布以亞洲最多，占38.1%

各地臺灣商會大多加入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體系，就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所屬地區商會觀察，民國103年以亞洲72個最多，占38.1%；北美洲40個居次，占21.2%；其餘歐洲、中南美洲及非洲地區商會個數相近；大洋洲8個最少，占4.2%。

表七 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所屬商會個數—按地區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個；%

地區別	合計		洲際商會	地區商會
	個	%		
合計	189	100.0	6	183
亞洲	72	38.1	1	71
北美洲	40	21.2	1	39
中南美洲	21	11.1	1	20
歐洲	26	13.8	1	25
大洋洲	8	4.2	1	7
非洲	22	11.6	1	21

(二) 103年參加世界暨洲際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會議者計有6千餘人次

為整合在海外各地成立之臺灣商會，期凝聚臺商整體力量配合政府政策，促進全球各地經貿交流與投資合作，本會於103年積極輔導世界性及6個洲際性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舉辦活動，其中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20屆年會9月底於臺北召開，有來自世界各地臺商代表1,200人參加，其他包括亞洲、北美洲、中南美洲、歐洲、大洋洲及非洲等之洲際性年會及相關理監事會議，合計達20場，參加總人數約6,070人次。

表八 世界暨洲際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會議舉辦場次及參加人次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地區別	舉辦會議場次			參加會議人次
	合計	年會	理監事	
總計	20	7	13	6,070
世界	3	1	2	2,000
洲際	17	6	11	4,070
亞洲	3	1	2	1,200
北美洲	3	1	2	850
中南美洲	3	1	2	700
歐洲	2	1	1	150
大洋洲	3	1	2	470
非洲	3	1	2	700

(三) 海外僑臺商組織幹部培訓班，以美洲參加人數最多，占43.8%

民國103年海外僑臺商組織幹部培訓班參加人數，合計為112年，其中以美洲49人最多，占43.8%；亞洲28人居次，占25.0%；歐洲15人，占13.4%；大洋洲及非洲人數相同，占8.9%。



統計附表

Attached Table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附表1 海外僑社工作研討會舉辦期數及參加人數

單位：期；人

僑居地別	合計		62至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期數	人數	期數	人數	期數	人數	期數	人數	期數	人數
合計	211	6,692	200	6,380	6	171	2	59	3	82
亞洲	84	2,382	80	2,292	2	55	1	18	1	17
大洋洲	5	284	5	261	-	7	-	8	-	8
美洲	79	2,649	76	2,556	2	59	-	-	1	34
歐洲	11	313	11	313	-	-	-	-	-	-
非洲	3	119	3	119	-	-	-	-	-	-
世界越棉寮	3	98	3	98	-	-	-	-	-	-
華裔專業青年	15	544	12	459	1	29	1	33	1	23
綜合	11	303	10	282	1	21	-	-	-	-

附表2 海外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站）實施志願服務成果表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中心別	合計	協助中心 或服務站	志工 培訓	僑團 聯繫	教育 文化	新移民 服務	社區 服務	節慶 活動	其他
總計									
場次	9,756	3,891	192	1,956	1,257	334	1,028	745	353
人次	56,790	7,920	3,166	10,375	7,635	1,762	4,379	19,206	2,347
亞洲									
場次	1,275	14	44	464	292	19	45	190	207
人次	24,747	945	2,138	2,969	3,407	1,074	1,798	11,063	1,353
美洲									
場次	7,254	3,454	105	1,236	752	266	955	361	125
人次	23,781	6,201	518	5,167	2,689	591	2,265	5,516	834
歐洲									
場次	283	1	2	79	90	-	10	100	1
人次	1,918	30	40	470	672	-	79	617	10
大洋洲									
場次	816	422	41	125	94	49	4	61	20
人次	4,689	744	470	1,090	563	97	110	1,465	150
非洲									
場次	128	-	-	52	29	-	14	33	-
人次	1,655	-	-	679	304	-	127	545	-

說明：1.「新移民服務」含僑居地法律、稅務、醫療、社福、保險、入籍、就學、就業等輔導服務活動。

2.「社區服務」含敬老、慈幼、社區關懷、公共安全、環境保護、生態保護等活動。

附表3 十月慶典回國僑團（胞）報到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個；人；%

僑居地別	合計		性別		團體僑胞		個別僑胞
	人數	百分比	男性	女性	人數	僑團數 (個)	
合計	5,386	100	2,257	3,129	2,846	133	2,540
亞洲	2,748	51	1,098	1,650	2,110	88	638
美洲	2,154	40	952	1,202	573	30	1,581
歐洲	182	3	67	115	65	5	117
大洋洲	227	4	103	124	68	8	159
非洲	75	1	37	38	30	2	45

附表4 近年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報到人數

單位：人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其他
92年	4,937	1,788	2,645	84	333	85	2
93年	3,799	1,543	1,996	64	169	27	-
94年	4,472	1,929	2,292	54	155	42	-
95年	4,650	1,954	2,417	64	169	46	-
96年	3,640	1,211	2,237	64	99	29	-
97年	8,596	3,457	4,519	144	239	48	189
99年	7,010	3,229	3,063	136	286	97	199
100年	20,669	10,074	9,009	484	896	198	8
101年	6,016	3,255	2,265	112	300	84	-
102年	5,515	2,955	2,149	106	234	71	-
103年	5,386	2,748	2,154	182	227	75	-

註：1. 98年因莫拉克風災停辦十月慶典等相關活動。
2. 其他係指由各歸僑團體所組成之「歸國僑胞」。

附表5 海外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績效統計表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僑教中心		分類	服務績效 總計	場地使用（依活動類別區分）				
				社團聯誼	僑教藝文	節慶紀念	僑商經貿	其他
合計	場次	15,087	5,140	8,244	172	323	1,208	
	人次	746,073	231,724	430,112	37,569	14,375	32,293	
亞洲	場次	563	154	4	-	-	405	
	人次	4,421	2,627	141	-	-	1,653	
美洲	場次	13,179	4,874	7,030	163	309	803	
	人次	690,822	225,982	384,381	36,259	13,560	30,640	
大洋洲	場次	1,345	112	1,210	9	14	-	
	人次	50,830	3,115	45,590	1,310	815	-	

附表5 海外各地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績效統計表（續）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僑教中心		分類	場地使用（依主辦單位區分）			
			中心自辦	僑團主辦	中心與僑團合辦	其他
合計	場次	4,870	7,627	1,868	722	
	人次	274,141	354,149	108,997	8,786	
亞洲	場次	4	155	5	399	
	人次	137	2,645	144	1,495	
美洲	場次	4,354	6,868	1,653	304	
	人次	239,969	341,131	102,831	6,891	
大洋洲	場次	512	604	210	19	
	人次	34,035	10,373	6,022	400	

附表6 各項節慶活動統計表

民國103年

單位：場次；人次

僑居地別	元旦		春節		雙十國慶	
	場次	參與人次	場次	參與人次	場次	參與人次
合計	55	14,565	863	939,176	418	181,689
亞洲	8	1,580	104	43,949	76	39,681
美洲	34	10,225	646	775,718	249	95,638
歐洲	4	410	46	11,175	43	7,975
大洋洲	5	1,800	47	92,115	28	33,035
非洲	4	550	20	16,219	22	5,360

附表7 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份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241	155	209	196
亞洲	98	75	89	102
美洲	120	71	95	79
歐洲	12	1	9	1
大洋洲	9	8	3	14
非洲	2	-	13	-

附表8 核發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案件—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份

僑居地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994	1,093	910	763
亞洲	858	977	782	679
美洲	115	106	116	67
歐洲	6	3	3	5
大洋洲	10	4	7	7
非洲	5	3	2	5

附表9 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數—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所

年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86	2,597	2,441	91	13	16	36
87	2,916	1,900	841	92	64	19
88	2,945	1,936	781	102	101	25
89	3,024	2,015	781	102	101	25
90	3,032	2,022	782	102	101	25
91	3,143	2,014	834	193	87	15
92
93
94
95
96	2,727	1,644	899	74	92	18
97	2,806	1,741	863	78	106	18
98	2,792	1,730	889	57	93	23
99	2,853	1,892	812	53	79	17
100	2,819	1,823	846	59	75	16
101	2,807	1,826	833	60	74	14
102	2,783	1,818	824	60	71	10
103	2,706	1,815	754	57	71	9

說明：1. 92年至95年本會並未辦理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調查。

2. 96年以後統計之海外華文學校及中文班係指近年有聯繫且向本會備查之學校。

附表10 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及臺灣學校數—按校別分

單位：所

年度	總計	華文學校						臺灣學校	中文班
		合計	大專院校	完全中學	初級中學	職業學校	小學		
86	2,597	2,591	-	103	150	19	2,319	6	-
87	2,916	1,905	-	163	-	-	1,742	6	1,005
88	2,945	1,921	-	104	102	-	1,715	6	1,018
89	3,024	2,000	-	104	102	-	1,794	6	1,018
90	3,032	2,007	-	104	102	-	1,801	6	1,019
91	3,143	1,989	-	104	107	-	1,778	6	1,148
92
93
94
95
96	2,727	1,507	5	1,215
97	2,806	1,587	5	1,214
98	2,792	1,586	5	1,201
99	2,853	1,585	5	1,263
100	2,819	1,529	5	1,285
101	2,807	1,743	5	1,059
102	2,783	1,738	5	1,040
103	2,706	1,736	5	965

說明：1. 92年至95年本會並未辦理海外華文學校、中文班調查。

2. 96年以後統計之海外華文學校及中文班係指近年有聯繫且向本會備查之學校。

3. 海外5所臺北學校於87年1月1日改隸教育部主管之「海外臺北學校」（後於94年3月7日變更為「海外臺灣學校」）體系。

附表11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教育程度別及職業別分

單位：人

教育程度別、 職業別	93 學年度	94 學年度	95 學年度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99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合計	9,538	8,023	8,906	7,917	7,185	7,817	4,848	3,453	4,590	4,672
教育程度										
大專以上學 校畢(肄)業	2,994	2,854	3,482	3,143	3,221	3,458	2,333	1,813	2,608	2,567
高級中學 畢(肄)業	4,536	3,424	3,786	3,361	3,530	3,716	1,904	981	1,261	1,298
初級中學 畢(肄)業	1,355	1,262	1,148	977	215	411	393	440	563	591
小學 畢(肄)業	653	483	490	436	219	232	218	219	158	216
職業										
公職	279	275	288	292	235	240	219	115	156	139
教師	1,269	1,115	1,273	1,330	1,120	1,318	801	604	861	936
農	116	87	82	97	71	102	69	46	38	52
工	763	617	667	609	438	536	327	213	232	251
商	1,627	1,329	1,559	1,389	1,212	1,357	869	745	627	616
醫	89	93	120	102	91	108	46	49	51	58
學生	2,114	1,945	1,770	1,320	1,373	1,376	801	453	803	761
家管	893	778	990	933	825	823	474	339	492	481
服務業	-	-	-	-	-	-	-	22	299	328
其他	2,388	1,784	2,157	1,845	1,820	1,958	1,242	867	1,031	1,050

註：因調整學年期程，96學年度未對外招生。

附表12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入學人數—按性別及年齡別分

單位：人

性別、年齡別	93 學年度	94 學年度	95 學年度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99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合計	9,538	8,023	8,906	7,917	7,185	7,817	4,848	3,453	4,590	4,672
性別										
男	3,324	2,795	2,725	1,974	2,317	2,589	1,550	1,099	1,449	1,479
女	6,214	5,228	6,181	5,943	4,868	5,228	3,298	2,354	3,141	3,193
年齡別										
未滿15歲	468	579	409	335	383	362	138	114	184	290
15~19歲	1,480	1,119	1,017	623	615	597	326	210	365	320
20~24歲	1,464	1,253	1,288	1,031	813	763	566	331	545	431
25~29歲	1,326	913	1,177	934	782	830	595	376	484	518
30~34歲	1,052	749	909	809	734	869	596	441	536	480
35~39歲	867	671	806	804	783	802	509	404	466	479
40~44歲	700	578	762	748	671	748	447	341	437	437
45~49歲	632	556	682	671	660	726	457	334	392	412
50~54歲	590	627	619	655	604	643	381	285	356	367
55~59歲	470	459	636	606	542	683	369	257	314	326
60~64歲	270	276	318	356	312	437	261	202	287	313
65~69歲	131	155	164	211	158	189	99	86	129	179
滿70歲以上	84	88	118	130	128	167	97	68	94	113
未詳	4	-	1	4	-	1	7	4	1	7

註：因調整學年期程，96學年度未對外招生。

附表13 中華函授學校學生選讀課程人次—按修習科別及地區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次

修習科別	合計	亞洲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非洲
合計	14,124	8,996	3,775	718	469	166
華文教師科	2,890	1,558	922	259	111	40
文史藝術科	2,367	1,434	675	132	83	43
餐飲科	1,631	1,026	461	68	61	15
電腦資訊科	1,619	978	509	76	49	7
家庭與兒童科	1,548	1,045	375	46	60	22
商業及管理科	1,522	1,152	262	72	21	15
中小學進修科	1,156	932	164	24	30	6
農工科	918	630	220	21	36	11
實用華語科	473	241	187	20	18	7

附表14 各級學校分發入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僑生	5,134	3,574	15	1,423	9	38	32	43
亞洲	4,742	3,316	11	1,336	5	28	23	23
美洲	314	204	4	73	3	8	7	15
歐洲	11	7	-	1	-	2	-	1
大洋洲	33	18	-	10	-	-	2	3
非洲	34	29	-	3	1	-	-	1
港澳生	8,750	6,685	4	2,060	1	-	-	-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1. 國防醫學院於95年1月自國防大學獨立設校。

2. 國立僑大先修班於95年3月併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改為該校僑生先修部。

3.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100年1月31日修正）第7條：申請就讀國民小學者，由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分發。

附表15 各級學校實到入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僑生	4,125	2,723	11	775	9	425	94	88
亞洲	3,819	2,523	8	756	6	402	74	50
美洲	238	153	3	16	2	22	14	28
歐洲	13	6	-	-	-	-	1	6
大洋洲	16	12	-	2	-	-	1	1
非洲	34	29	-	1	1	1	1	1
其他	5	-	-	-	-	-	3	2
港澳生	3,967	3,465	2	473	1	5	8	13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附表16 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民國103年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中	國中	國小
合計	21,437	18,741	81	1,248	64	710	208	385
亞洲	20,311	17,885	67	1,229	48	665	170	247
美洲	909	704	14	16	9	41	26	99
歐洲	37	19	-	-	-	-	2	16
大洋洲	57	43	-	2	1	-	1	10
非洲	104	90	-	1	6	4	2	1
其他	19	-	-	-	-	-	7	12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附表17 各級學校在學僑生人數—按學年度別分

單位：人

學年度	合計	各級學校							
		公私立 大學	國防 醫學院	僑生 先修部	專科 學校	高國中	職業 學校	國小	各級 補校
84學年度	8,857	6,525	31	816	765	383	312	25	-
85學年度	8,751	6,224	34	915	701	385	473	19	-
86學年度	8,343	6,166	42	706	539	450	372	54	14
87學年度	8,599	6,021	50	774	383	727	316	241	87
88學年度	9,808	6,138	56	1,170	621	987	479	257	100
89學年度	10,311	6,529	64	1,328	550	1,074	429	299	38
90學年度	10,205	7,145	67	1,027	428	880	360	235	63
91學年度	11,204	7,861	75	1,284	476	889	255	287	77
92學年度	11,473	8,342	80	1,182	431	786	219	311	122
93學年度	11,509	8,631	82	1,106	383	730	193	211	173
94學年度	11,511	8,571	78	1,107	313	748	308	200	186
95學年度	11,601	9,057	75	1,160	249	573	280	133	74
96學年度	12,137	9,450	75	1,348	226	576	263	123	76
97學年度	12,661	10,047	74	1,344	186	605	220	132	53
98學年度	14,109	11,228	72	1,628	152	602	160	267	-
99學年度	14,662	11,951	75	1,554	109	543	147	283	-
100學年度	15,333	13,193	75	968	66	597	139	295	-
101學年度	16,472	14,214	74	1,141	55	516	134	338	-
102學年度	18,068	15,866	80	1,123	66	505	115	313	-
103學年度	21,437	18,741	81	1,248	64	918	-	385	-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自102學年度起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附表18 各學年度在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人

僑居地別	94學年度	95學年度	96學年度	97學年度	98學年度
合計	11,511	11,601	12,137	12,661	14,109
亞洲	10,531	10,604	11,122	11,700	13,067
美洲	752	758	755	752	823
歐洲	26	23	15	15	22
大洋洲	45	50	48	58	56
非洲	104	124	126	110	117
其他	53	42	71	26	24

附表18 各學年度在學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續）

單位：人

僑居地別	99學年度	100學年度	101學年度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合計	14,662	15,333	16,472	18,068	21,437
亞洲	13,550	14,156	15,245	16,903	20,311
美洲	862	946	1,003	947	909
歐洲	41	30	31	32	37
大洋洲	57	57	62	58	57
非洲	126	117	114	104	104
其他	26	27	17	24	19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自102學年度起僑生先修部人數不含春季班。

附表19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人

僑居地別	合計	41至75 學年度	76至80 學年度	81至85 學年度	86至90 學年度	91 學年度	92 學年度	93 學年度
合計	96,875	46,947	11,956	8,685	6,308	1,303	1,414	1,543
亞洲	94,053	46,702	11,756	8,438	5,922	1,207	1,284	1,417
美洲	2,196	146	148	206	318	76	94	98
歐洲	68	13	5	10	17	2	3	2
大洋洲	110	8	6	-	12	5	9	7
非洲	448	78	41	31	39	13	24	19

附表19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僑居地別分（續）

單位：人

僑居地別	94 學年度	95 學年度	96 學年度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99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合計	1,601	1,833	1,875	1,665	1,815	2,160	2,376	2,709	2,685
亞洲	1,463	1,685	1,689	1,519	1,681	2,004	2,212	2,550	2,524
美洲	112	118	141	120	107	120	130	132	130
歐洲	1	1	2	1	-	3	3	2	3
大洋洲	3	4	9	8	8	8	8	7	8
非洲	22	25	34	17	19	25	23	18	20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不含國防醫學院。

附表20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研習科別分

單位：人

科別	合計	41至75 學年度	76至80 學年度	81至85 學年度	86至90 學年度	91 學年度	92 學年度	93 學年度
合計	96,875	46,947	11,956	8,685	6,308	1,303	1,414	1,543
教育科	4,934	3,244	355	241	185	40	44	52
藝術科	1,246	-	105	224	119	22	25	28
文科	20,060	8,750	2,136	2,259	1,608	298	360	367
商科	15,315	6,422	2,338	1,516	1,152	258	246	261
法科	4,233	2,801	773	127	145	23	23	25
理科	6,361	2,445	643	656	492	138	180	209
醫科	10,253	4,469	1,282	980	739	176	144	205
工科	23,941	13,982	3,381	1,853	1,259	202	217	208
農科	5,471	3,406	536	369	231	56	63	69
運輸通信科	775	342	51	50	61	15	13	18
觀光及服務科	510	-	140	38	14	9	5	17
大眾傳播科	3,072	1,086	213	318	289	62	85	78
其他	704	-	3	54	14	4	9	6

附表20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按研習科別分（續）

單位：人

科別	94 學年度	95 學年度	96 學年度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99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合計	1,601	1,833	1,875	1,665	1,815	2,160	2,376	2,709	2,685
教育科	46	68	69	83	85	87	96	119	120
藝術科	40	47	61	61	69	92	98	129	126
文科	358	428	397	347	388	504	578	618	664
商科	294	335	273	271	281	384	408	463	413
法科	34	30	36	29	35	33	40	45	34
理科	186	116	190	154	156	167	172	259	198
醫科	207	231	215	251	242	258	267	289	298
工科	236	342	362	266	308	322	352	342	309
農科	85	70	70	57	70	83	81	112	113
運輸通信科	17	22	19	18	17	26	29	41	36
觀光及服務科	15	29	21	16	26	31	34	56	59
大眾傳播科	77	76	110	72	93	100	116	131	166
其他	6	39	52	40	45	73	105	105	149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說明：1.大專校院畢業僑生人數不含國防醫學院。

2.藝術科包含藝術學類、設計學類。

3.文科包含人文學類、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類。

4.理科包含生命科學學類、自然科學學類、數學及統計學類、電算機學類。

5.工科包含工程學類、建築及都市規劃學類。

6.農科包含農業科學學類、獸醫學類。

7.其他包含民生學類、環境保護學類、軍警國防安全學類及其他學類。

附表21 在學僑生保險人數—按學年度別分

單位：人；人次

學年度別	傷病醫療保險人數	全民健康保險人次（每月平均）
98學年度	3,120	10,089
99學年度	2,832	11,039
100學年度	2,659	11,674
101學年度	3,675	12,029
102學年度	5,844	12,906
103學年度	7,163	13,076

註：1. 僑生來臺就學居留未滿6個月期間加入傷病醫療保險（101學年度以前為4個月）。

2. 僑生持居留證在臺連續居留滿6個月之事實，即可參加全民健康保險（101學年度以前為4個月）。

附表22 清寒僑生工讀補助人次—按學年度別分

單位：人次

學年度別	合計	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98學年度	7,789	3,895	3,894
99學年度	7,680	3,840	3,840
100學年度	7,440	3,720	3,720
101學年度	7,200	3,600	3,600
102學年度	7,200	3,600	3,600
103學年度	7,200	3,600	3,600

附表23 獲得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人數—按年度別分

單位：人

年度別	大專優良僑生	中等學校優良僑生
98年度	392	8
99年度	384	16
100年度	394	6
101年度	390	10
102年度	349	12
103年度	291	9

附表24 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按年度別分

單位：人；千元

年度別	核發人數	核發總金額
98年度	160	1,294
99年度	176	1,431
100年度	289	3,268
101年度	259	2,569
102年度	252	3,103
103年度	221	3,108

註：1. 本表含港澳生。
2. 獎助學金核發係按捐贈人意願辦理。

附表25 大專校院畢業僑生服務—按年度別分

單位：人

年度別	僑生歡送會參加人數	畢業僑生職涯規劃研習人數
98年度	1,864	123
99年度	1,933	92
100年度	2,136	98
101年度	2,767	79
102年度	2,703	230
103年度	3,049	325

附表26 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人數—按僑居地別分

單位：人

僑居地別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1,325	1,288	1,324	1,306	1,195	1,234	1,287	1,182	1,041	1,013
亞洲	938	943	960	976	874	888	901	831	744	736
美洲	130	123	131	118	107	125	162	150	131	115
歐洲	44	40	25	37	41	52	45	35	25	23
大洋洲	142	123	131	119	144	114	123	102	102	99
非洲	71	59	77	56	29	55	56	64	39	40

附表27 海外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辦理情形

單位：人

僑居地別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合計	1,081	1,072	1,042	1,037	1,099	1,056	993	955	952	932
亞洲	636	582	515	542	555	535	456	438	476	429
美洲	323	345	360	370	436	373	364	326	367	332
歐洲	74	107	126	90	77	97	121	127	74	124
大洋洲	45	31	41	35	30	49	50	61	35	47
非洲	3	7	-	-	1	2	2	3	-	-

附表28 海外僑商經貿活動參加人數—按研習類別及年別分

單位：人

類別	合計	72至80年	81至90年	91至95年	96至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總計	20,675	2,961	7,355	4,785	3,515	763	634	662
研習活動	15,687	1,579	4,848	3,686	3,515	763	634	662
經營管理類	8,611	1,206	3,425	1,864	1,260	304	296	256
商務管理	7,097	1,206	2,989	1,130	1,063	252	237	220
餐旅管理	922	-	230	385	160	52	59	36
數位資訊	592	-	206	349	37	-	-	-
實作技術類	5,705	373	1,261	1,443	1,726	364	271	267
烹飪廚藝	2,161	-	178	568	913	221	157	124
烘焙技能	2,681	167	979	685	530	103	114	103
文化創意	493	-	-	190	223	40	-	40
農林及食品加工	370	206	104	-	60	-	-	-
專案培訓類	1,371	-	162	379	529	95	67	139
經貿人才	1,096	-	162	379	407	34	34	80
餐飲人才	275	-	-	-	122	61	33	59
研討會	4,988	1,382	2,507	1,099	-	-	-	-
僑資事業經營管理系列研討會	4,988	1,382	2,507	1,099	-	-	-	-



附錄

Appendix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the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附錄一、世界五大洲華僑、華人團體聯誼總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	72年4月	日 本	東 京
第2屆	73年4月	德 國	慕 尼 黑
第3屆	74年6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4屆	75年8月	南 非	約翰尼斯堡

附錄二、亞洲華僑、華人聯誼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	71年4月	泰 國	曼 谷
第2屆	72年4月	日 本	東 京
第3屆	73年4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4屆	74年4月	韓 國	漢 城
第5屆	75年4月	中華民國	臺 北
第6屆	76年4月	日 本	東 京
第7屆	77年4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8屆	79年2月	泰 國	博他地
第9屆	81年6月	日 本	橫 濱
第10屆	83年3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11屆	85年6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12屆	88年1月	美 國	關 島
第13屆	90年4月	日 本	大 阪
第14屆	92年11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15屆	94年7月	泰 國	曼 谷
第16屆	96年5月	馬來西亞	馬六甲
第17屆	99年5月	美 國	關 島
第18屆	101年7月	菲 律 賓	馬尼拉
第19屆	103年7月	日 本	東 京

附錄三、非洲華僑、華人聯誼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	67年7月	南非	約翰尼斯堡
第2屆	69年9月	史瓦濟蘭	
第3屆	71年8月	南非	德班
第4屆	73年7月	南非	坡埠
第5屆	75年8月	南非	約翰尼斯堡
第6屆	77年9月	南非	開普敦
第7屆	79年8月	史瓦濟蘭	
第8屆	81年8月	賴索托	馬塞魯
第9屆	83年8月	南非	橘自由省
第10屆	85年8月	南非	普勒托利亞
第11屆	87年9月	南非	約翰尼斯堡
第12屆	89年9月	南非	新堡市
第13屆	91年9月	南非	德班市
第14屆	93年8月	南非	東倫敦市
第15屆	95年8月	南非	普里托利亞
第16屆	97年8月	南非	開普敦
第17屆	99年7月	南非	開普敦
第18屆	101年8月	南非	約翰尼斯堡
第19屆	103年8月	模里西斯	路易士港

附錄四、美洲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華僑總會聯合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	69年8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2屆	70年5月	美 國	邁 阿 密
第3屆	71年7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4屆	72年6月	美 國	休 士 頓
第5屆	73年4月	美 國	波 士 頓
第6屆	74年6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7屆	75年6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8屆	76年5月	美 國	紐 約
第9屆	77年5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10屆	78年7月	美 國	鳳 凰 城
第11屆	79年3月	美 國	波 士 頓
第12屆	80年5月	美 國	華 盛 頓
第13屆	81年5月	美 國	西 雅 圖
第14屆	82年5月	美 國	休 士 頓
第15屆	83年6月	加 拿 大	溫 哥 華
第16屆	84年6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17屆	85年6月	美 國	達 拉 斯
第18屆	86年5月	美 國	波 多 黎 各
第19屆	87年6月	美 國	奧 克 蘭
第20屆	88年6月	美 國	底 特 律
第21屆	89年7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22屆	90年7月	美 國	費 城
第23屆	91年8月	美 國	華 府
第24屆	100年5月	中 華 民 國	臺 北
第25屆	101年8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26屆	102年9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27屆	103年5月	美 國	休 士 頓

註：美洲各地係指北美洲及中、南美洲。

附錄五、全美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聯誼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	66年5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2屆	66年5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3屆	67年10月	美 國	波 士 頓
第4屆	68年4月	中 華 民 國	臺 北 市
第5屆	69年8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6屆	70年5月	美 國	邁 阿 密
第7屆	71年6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8屆	72年5月	美 國	休 士 頓
第9屆	73年4月	美 國	波 士 頓
第10屆	74年6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11屆	75年6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12屆	76年5月	美 國	紐 約
第13屆	77年5月	美 國	舊 金 山
第14屆	78年7月	美 國	鳳 凰 城
第15屆	79年3月	美 國	波 士 頓
第16屆	80年5月	美 國	華 盛 頓
第17屆	81年5月	美 國	西 雅 圖
第18屆	82年5月	美 國	休 士 頓
第19屆	83年6月	加 拿 大	溫 哥 華
第20屆	84年6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21屆	85年6月	美 國	達 拉 斯
第22屆	86年5月	美 國	波 多 黎 各
第23屆	87年6月	美 國	奧 克 蘭
第24屆	88年6月	美 國	底 特 律
第25屆	89年7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26屆	90年7月	美 國	費 城
第27屆	91年8月	美 國	華 府
第28屆	100年5月	中 華 民 國	臺 北
第29屆	101年8月	美 國	洛 杉 磯
第30屆	102年9月	美 國	芝 加 哥
第31屆	103年5月	美 國	休 士 頓

註：全美各地係指北美洲。

附錄六、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總會、華僑總會聯合會議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第1屆年會暨第1次懇親大會	55年8月	巴拿馬
第2屆年會暨第2次懇親大會	56年7月	哥斯大黎加
第3屆年會暨第3次懇親大會	57年8月	尼加拉瓜
第4屆年會	58年8月	瓜地馬拉
第5屆年會	59年11月	巴拿馬
第6屆年會	60年1月	巴拿馬
第7屆年會暨第4次懇親大會	61年7月	宏都拉斯
第8屆年會暨第5次懇親大會	62年9月	瓜地馬拉
第9屆年會暨第6次懇親大會	63年8月	薩爾瓦多
第10屆年會暨第7次懇親大會	64年8月	巴拿馬
第11屆年會暨第8次懇親大會	65年7月	哥斯大黎加
第12屆年會暨第9次懇親大會	66年8月	瓜地馬拉
第13屆年會暨第10次懇親大會	67年7月	宏都拉斯
第14屆年會	68年7月	薩爾瓦多
第15屆年會暨第11次懇親大會	69年8月	巴拿馬
第16屆年會暨第12次懇親大會	70年7月	哥斯大黎加
第17屆年會暨第13次懇親大會	71年7月	宏都拉斯
第18屆年會暨第14次懇親大會	72年8月	瓜地馬拉
第19屆年會	73年9月	薩爾瓦多
第20屆年會暨第15次懇親大會	74年8月	巴拿馬
第21屆年會暨第16次懇親大會	75年9月	哥斯大黎加
第22屆年會暨第17次懇親大會	76年8月	宏都拉斯
第23屆年會暨第18次懇親大會	77年8月	薩爾瓦多
第24屆年會暨第19次懇親大會	78年8月	瓜地馬拉

附錄六、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總會、華僑總會聯合會議（續）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第25屆年會暨第20次懇親大會	79年11月	哥斯大黎加
第26屆年會	80年12月	尼加拉瓜
第27屆年會暨第21次懇親大會	81年9月	巴拿馬
第28屆年會暨第22次懇親大會	82年8月	宏都拉斯
第29屆年會暨第23次懇親大會	83年8月	薩爾瓦多
第30屆年會暨第24次懇親大會	84年8月	瓜地馬拉
第31屆年會暨第25次懇親大會	85年8月	哥斯大黎加
第32屆年會暨第26次懇親大會	86年9月	巴拿馬
第33屆年會暨第27次懇親大會	87年9月	尼加拉瓜
第34屆年會	88年8月	宏都拉斯
第35屆年會暨第28次懇親大會	89年7月	薩爾瓦多
第36屆年會暨第29次懇親大會	90年8月	瓜地馬拉
第37屆年會暨第30次懇親大會	91年7月	巴拿馬
第38屆年會暨第31次懇親大會	92年7月	哥斯大黎加
第39屆年會暨第32次懇親大會	93年8月	尼加拉瓜
第40屆年會暨第33次懇親大會	94年7月	宏都拉斯
第41屆年會暨第34次懇親大會	95年7月	薩爾瓦多
第42屆年會暨第35次懇親大會	96年9月	瓜地馬拉
第43屆年會暨第36次懇親大會	97年10月	巴拿馬
第44屆年會暨第37次懇親大會	98年8月	尼加拉瓜
第45屆年會暨第38次懇親大會	99年7月	宏都拉斯
第46屆年會暨第39次懇親大會	100年7月	薩爾瓦多
第47屆年會暨第40次懇親大會	101年8月	瓜地馬拉
第48屆年會暨第41次懇親大會	102年9月	巴拿馬
第49屆年會暨第42次懇親大會	103年8月	尼加拉瓜

附錄七、南美洲華僑團體聯合會議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年會暨第3次懇親大會	84年6月	巴西	聖保羅
第2屆年會暨第4次懇親大會	88年7月	秘魯	利馬

附錄八、大洋洲華僑團體聯合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年會	66年8月	澳洲	雪梨
第2屆年會	67年7月	法國	大溪地
第3屆年會	68年9月	澳洲	墨爾本
第4屆年會	69年8月	斐濟	蘇瓦市
第5屆年會	70年8月	美國	關島
第6屆年會	71年7月	法國	大溪地
第7屆年會	72年5月	澳洲	雪梨
第8屆年會	73年5月	美國	關島
第9屆年會	74年7月	斐濟	
第10屆年會	75年7月	澳洲	墨爾本
第11屆年會	76年6月	紐西蘭	屋崙
第12屆年會	77年8月	澳洲	雪梨
第13屆年會	78年8月	澳洲	雪梨
第14屆年會	79年8月	美國	關島
第15屆年會	80年6月	紐西蘭	屋崙
第16屆年會	81年5月	澳洲	柏斯
第17屆年會	82年5月	澳洲	布里斯本
第18屆年會	83年8月	紐西蘭	奧克蘭
第19屆年會	84年8月	澳洲	雪梨
第20屆年會	85年9月	紐西蘭	基督城
第21屆年會	86年9月	澳洲	墨爾本
第22屆年會	87年7月	澳洲	布里斯本
第23屆年會	88年7月	紐西蘭	奧克蘭
第24屆年會	89年11月	法國	大溪地
第25屆年會	90年7月	澳洲	伯斯
第26屆年會	91年8月	澳洲	雪梨
第27屆年會	92年11月	澳洲	墨爾本
第28屆年會	94年2月	紐西蘭	奧克蘭
第29屆年會	95年11月	美國	關島
第30屆年會	99年5月	美國	關島
第31屆年會	103年4月	澳洲	墨爾本

附錄九、歐洲華僑、華人團體聯誼會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1屆年會	64年4月	德 國	漢 堡
第2屆年會	65年4月	比利時	布魯塞爾
第3屆年會	66年6月	奧地利	維也納
第4屆年會	67年5月	西班牙	馬德里
第5屆年會	68年4月	法 國	巴 黎
第6屆年會	69年4月	荷 蘭	阿姆斯特丹
第7屆年會	70年5月	瑞 典	斯德哥爾摩
第8屆年會	71年8月	英 國	倫 敦
第9屆年會	72年7月	義大利	米 蘭
第10屆年會	73年4月	德 國	慕 尼 黑
第11屆年會	74年8月	丹 麥	哥本哈根
第12屆年會	75年8月	希 臘	雅 典
第13屆年會	76年7月	挪 威	奧 斯 陸
第14屆年會	77年7月	比利時	布魯塞爾
第15屆年會	78年5月	瑞 士	日 內 瓦
第16屆年會	79年8月	奧地利	維也納
第17屆年會	80年6月	葡萄牙	里斯本
第18屆年會	81年7月	法 國	巴 黎
第19屆年會	82年8月	西班牙	馬德里
第20屆年會	83年8月	荷 蘭	阿姆斯特丹
第21屆年會	84年8月	瑞 典	斯德哥爾摩
第22屆年會	85年7月	義大利	利 米 蘭
第23屆年會	86年7月	英 國	伯 明 罕
第24屆年會	87年7月	希 臘	雅 典
第25屆年會	88年7月	丹 麥	海辛歐市

附錄九、歐洲華僑、華人團體聯誼會（續）

屆別	召開時間	地點	
		國家	都市
第26屆年會	89年8月	德 國	柏 林
第27屆年會	90年7月	比 利 時	布 魯 塞 爾
第28屆年會	91年8月	法 國	巴 黎
第29屆年會	92年8月	奧 地 利	維 也 納
第30屆年會	93年8月	西 班 牙	馬 德 里
第31屆年會	94年8月	荷 蘭	阿姆斯特丹
第32屆年會	95年7月	瑞 典	斯德哥爾摩
第33屆年會	96年7月	義 大 利	波 隆 納
第34屆年會	97年7月	英 國	倫 敦
第35屆年會	98年10月	中 華 民 國	臺 北
第36屆年會	99年8月	比 利 時	布 魯 塞 爾
第37屆年會	100年7月	法 國	巴 黎
第38屆年會	101年6月	西 班 牙	Terrifina島
第39屆年會	102年6月	荷 蘭	安 多 芬 市
第40屆年會	103年7月	奧 地 利	維 也 納

附錄十、全球僑務會議

次別	開會日期	地點	出席地區數	出席人數
第1次	41.10.20-41.10.30	臺北市	35個國家地區	308
第2次	79.04.22-79.04.26	臺北市陽明山中山樓	79個國家地區	582
第3次	90.05.16-90.05.18	臺北市圓山飯店	70個國家地區	376
第4次	97.11.09-97.11.11	臺北市福華飯店	58個國家地區	303

附錄十一、僑務委員會議（政府遷臺後）

開會日期	地點	出席委員人數
70年11月26日至70年11月30日	臺北市僑光堂	99
71年11月29日至71年12月1日	臺北市僑光堂	93
72年11月21日至72年11月23日	臺北市僑光堂	91
73年11月26日至73年11月28日	臺北市僑光堂	93
74年11月18日至74年11月20日	臺北市僑光堂	121
75年12月15日至75年12月17日	臺北市僑光堂	112
76年11月20日至76年11月22日	臺北市僑光堂	120
77年11月21日至77年11月23日	臺北市僑光堂	134
79年12月10日至79年12月12日	臺北市僑光堂	134
80年11月12日至80年11月15日	臺北市僑光堂	151
81年11月11日至81年11月14日	臺北市僑光堂	151
82年12月10日至82年12月12日	臺北市圓山	160
83年11月27日至83年11月30日	臺北市圓山	165
84年11月24日至84年11月27日	臺北市中泰賓館	163
85年11月8日至85年11月13日	臺北市圓山	162
86年11月14日至86年11月17日	臺北市圓山	151
87年11月20日至87年11月22日	臺北市華僑會館	160
88年11月12日至88年11月15日	臺北市華僑會館	153
89年12月3日至89年12月6日	臺北市華僑會館	157
91年5月28日至91年5月30日	臺北市華僑會館	141
92年11月19日至92年11月21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56
93年11月4日至93年11月6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55
94年9月4日至94年9月6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50
95年11月6日至95年11月8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65
96年11月5日至96年11月7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68
98年11月8日至98年11月10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75
99年11月8日至99年11月10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205
100年11月6日至100年11月9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65
101年11月4日至101年11月7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66
102年11月10日至102年11月13日	臺北市福華飯店	164
103年10月19日至103年10月22日	臺北市圓山大飯店	160

註：90及97年僑務委員會議併全球僑務會議辦理。

附錄十二、「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設立分布情形

民國103年

洲別	國別	所屬地區別	服務內容
北美洲	美國	金山 金山灣區 洛杉磯 橙縣 紐約 休士頓 芝加哥 波士頓 西雅圖 亞特蘭大 華府	有圖書閱覽室、電影放映室、中文、外語補習、舞蹈、國術、技藝班等之設置，並提供法律諮詢、職業訓練等服務，以及配合當地僑、學各界舉辦有關文化、教育、康樂、藝文、體育與各種學術性、集會等活動。
	加拿大	多倫多 溫哥華（籌建中）	
中南美洲	巴西	聖保羅	
亞洲	泰國	曼谷	
	菲律賓	馬尼拉	
歐洲	法國	巴黎（籌建中）	
大洋洲	澳大利亞	雪梨 布里斯本	

附錄十三、海外社教活動歷年辦理情形

年別	舉辦僑居地數	活動項目	僑居地別
民國78年	7	80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
民國79年	10	106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
民國80年	15	171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
民國81年	17	138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
民國82年	17	162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
民國83年	21	192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英國、比利時
民國84年	21	161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英國、比利時
民國85年	24	180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英國、比利時、阿根廷、法蘭克福、柏林
民國86年	26	202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英國、比利時、阿根廷、法蘭克福、柏林、達福、漢堡
民國87年	27	379	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法國、菲律賓、泰國、芝加哥、華府、波士頓、溫哥華、多倫多、夏威夷、西雅圖、南非、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英國、阿根廷、法蘭克福、柏林、達福、漢堡、亞特蘭達、奧地利

附錄十三、海外社教活動歷年辦理情形（續一）

年別	舉辦僑居地數	活動項目	僑居地別
民國88年	27	431	美國（舊金山、紐約、洛杉磯、休士頓、芝加哥、華府、波士頓、夏威夷、西雅圖、達福、亞特蘭大）、法國、菲律賓、泰國、加拿大（溫哥華、多倫多）、南非、澳洲（雪梨、墨爾本）、荷蘭、德國（漢堡、慕尼黑）、英國、瓜地馬拉、奧地利
民國89年	41	676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達福、金山、洛杉磯一、洛杉磯二、西雅圖、夏威夷、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聖路易）、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秘魯、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慕尼黑）、澳洲（雪梨、昆士蘭、柏斯、墨爾本）、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南非（斐京、橘自由省、那他省、約翰尼斯堡）、模里西斯
民國90年	37	369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達福、金山、洛杉磯一、洛杉磯二、西雅圖、夏威夷、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阿根廷、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慕尼黑、澳洲（雪梨、昆士蘭、柏斯、墨爾本）、紐西蘭（奧克蘭）、日本、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南非（約翰尼斯堡）、模里西斯
民國91年	39	359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金山、洛杉磯一、洛杉磯二、西雅圖、夏威夷、亞特蘭達、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巴拿馬、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尼加拉瓜、秘魯、巴拉圭、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慕尼黑）、澳洲（雪梨、昆士蘭、西澳、墨爾本）、紐西蘭、日本（福岡）、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南非
民國92年	41	383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金山、洛杉磯一、洛杉磯二、西雅圖、夏威夷、亞特蘭達、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巴拿馬、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尼加拉瓜、秘魯、巴拉圭、阿根廷、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慕尼黑）、澳洲（雪梨、昆士蘭、西澳、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南非
民國93年	41	395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金山、洛杉磯一、洛杉磯二、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尼加拉瓜、秘魯、巴拉圭、阿根廷、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比利時、德國、澳洲（雪梨、布里斯本、西澳、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琉球）、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南非、賴索托

附錄十三、海外社教活動歷年辦理情形（續二）

年別	舉辦僑居地數	活動項目	僑居地別
民國94年	42	343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渥太華、多倫多、溫哥華）、巴拿馬、多明尼加、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尼加拉瓜、秘魯、巴拉圭、阿根廷、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柏林）、澳洲（雪梨、布里斯本、西澳、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琉球）、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南非
民國95年	43	310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橙縣、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渥太華、多倫多、溫哥華）、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巴西（聖保羅）、尼加拉瓜、多明尼加、秘魯、巴拉圭、阿根廷、墨西哥、法國、英國、荷蘭、德國（柏林、慕尼黑）、瑞士、澳洲（雪梨、布里斯本、西澳、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琉球）、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南非
民國96年	53	417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夏威夷、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巴西、巴拉圭、多明尼加、薩爾瓦多、法國、英國、荷蘭、比利時、奧地利、德國（漢堡、柏林、慕尼黑）、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琉球、東京、橫濱）、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南非（斐京、約翰尼斯堡）、史瓦濟蘭
民國97年	50	364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巴拉圭、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宏都拉斯、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柏林、慕尼黑）、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西澳）、紐西蘭（奧克蘭）、日本（福岡、琉球、東京、橫濱）、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南非（斐京、約翰尼斯堡、開普敦）、史瓦濟蘭
民國98年	55	443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多明尼加、法國、英國、荷蘭、奧地利、德國（漢堡、柏林、慕尼黑）、瑞典、挪威、希臘、日內瓦、丹麥、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西澳）、紐西蘭（奧克蘭）、日本（大阪、東京、橫濱）、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以色列、南非（斐京、約翰尼斯堡、開普敦、德班）、賴索托、模里西斯、史瓦濟蘭

附錄十三、海外社教活動歷年辦理情形（續完）

年別	舉辦僑居地數	活動項目	僑居地別
民國99年	54	415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貝里斯、法國、英國、荷蘭、德國（史坦堡、法蘭克福、漢堡、柏林、杜塞道夫）、丹麥、比利時、義大利、瑞士、瑞典、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西澳）、紐西蘭（奧克蘭）、日本（大阪、東京、橫濱）、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約旦、南非（斐京、約翰尼斯堡、開普敦、德班）、史瓦濟蘭
民國100年	52	405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貝里斯、薩爾瓦多、多明尼加、巴拉圭、法國、英國、荷蘭、德國（柏林、慕尼黑）、丹麥、奧地利、瑞士、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大阪、東京、橫濱、那霸）、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越南、南非、史瓦濟蘭
民國101年	52	292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貝里斯、薩爾瓦多、多明尼加、巴拉圭、法國、英國、荷蘭、德國（柏林、慕尼黑）、丹麥、奧地利、瑞士、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大阪、東京、橫濱、那霸）、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韓國、越南、南非、史瓦濟蘭
民國102年	51	281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渥太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多明尼加、厄瓜多、哥倫比亞、法國、英國、荷蘭、德國（柏林、慕尼黑、法蘭克福）、奧地利、瑞士、愛爾蘭、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紐西蘭（威靈頓、奧克蘭）、日本（福岡、大阪、東京、橫濱、那霸）、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韓國、南非（約翰尼斯堡、斐京、開普敦）、史瓦濟蘭
民國103年	42	270	美國（紐約、華府、波士頓、芝加哥、休士頓、舊金山、洛杉磯、西雅圖、檀香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堪薩斯、關島）、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阿根廷、巴拿馬、瓜地馬拉、巴西、多明尼加、厄瓜多、法國、英國、荷蘭、德國（柏林、慕尼黑、法蘭克福）、奧地利、瑞士、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墨爾本）、日本（福岡、東京、橫濱、大阪）、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韓國、南非（斐京）、史瓦濟蘭

說明：91年前為海華文藝體育季專案補助統計資料；92-95年為文藝體育系列活動專案補助統計資料；96年起回歸海外社教活動補助統計資料。

附錄十四、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巡迴教學參加人數

單位：人；個

年別	參加人數	營區數	僑居地別
合計	163,778	1,643	
民國74-80年	22,812	230	美、加、法、英、德、荷、比、奧、西班牙、瑞士、挪威、南非、巴西、巴拉圭、菲律賓、韓國
民國81年	4,850	52	美、加、法、英、德、荷、比、奧、丹麥、瑞士、南非、西班牙、韓國
民國82年	5,130	54	美、加、法、英、德、荷、比、奧、丹麥、瑞士、南非、西班牙、韓國、澳大利亞
民國83年	6,086	60	美、加、法、英、德、荷、比、奧、丹麥、瑞士、西班牙、阿根廷、巴西、菲律賓、紐西蘭、澳大利亞、韓國
民國84年	6,547	66	美、加、英、法、西班牙、荷、德、比、丹麥、瑞士、瑞典、奧、哥斯大黎加、義、澳大利亞、韓國、南非
民國85年	6,698	63	美、加、法、英、比、荷、奧、瑞士、瑞典、德、西班牙、南非、巴西、韓國、澳大利亞、哥斯大黎加
民國86年	5,681	61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韓國、澳大利亞
民國87年	8,136	68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韓國、澳大利亞
民國88年	6,439	69	美、加、法、英、德、荷、比、義、瑞士、瑞典、西班牙、挪威、丹麥、日本、澳大利亞、哥斯大黎加
民國89年	5,192	60	美、加、法、英、德、荷、瑞士、奧地利
民國90年	4,370	53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奧地利、澳大利亞
民國91年	4,859	57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奧地利、挪威
民國92年	3,270	39	美、加、法、英、德、荷、比、瑞典
民國93年	6,094	66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奧地利
民國94年	7,528	67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利時
民國95年	7,669	67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利時
民國96年	7,032	67	美、加、法、英、德、瑞士、瑞典、荷、比利時
民國97年	6,858	64	美、加、瑞士、希臘、德、瑞典、法、荷、英
民國98年	7,248	69	美、加、瑞士、希臘、德、瑞典、法、荷、英、比
民國99年	6,877	58	美、加、丹麥、瑞典、法、瑞士、英
民國100年	5,975	64	美、加、德、西班牙、瑞士、英
民國101年	5,935	66	美、加、西班牙、德、法、瑞士、英
民國102年	6,066	62	美、加、英、法
民國103年	6,426	61	美、加、瑞典、法、英、德

附錄十五、文化教師赴海外巡迴教學情形一覽表

單位：人

年別	遴派教師人數	教授課程別	僑居地別	參與人數
民國94年	40	民族舞蹈、民俗體育及民族藝術、舞獅舞龍、國術、國畫書法類	亞洲(日本、韓國、泰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汶萊)、大洋洲(包括澳洲、紐西蘭、斐濟)、美洲(關島)、中南美洲(哥斯大黎加、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馬、祕魯、薩爾瓦多、巴西、巴拉圭)及非洲(包括南非、史瓦濟蘭)	9,900
民國95年	47	民族舞蹈、民俗體育及民族藝術、舞獅舞龍、國術、國畫書法及珠心算類	亞洲(日本、韓國、泰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汶萊)、大洋洲(澳洲、紐西蘭、斐濟)、中南美洲(哥斯大黎加、瓜地馬拉、宏都拉斯、貝里斯、巴拿馬、薩爾瓦多、巴西、墨西哥、巴拉圭、委內瑞拉)、歐洲(瑞典)及非洲(包括南非、史瓦濟蘭)	10,200
民國96年	46	民族舞蹈、民俗體育及民族藝術、舞獅舞龍、國術、國畫書法及珠心算類	亞洲(日本、韓國、泰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大洋洲(澳洲、紐西蘭、斐濟)、中南美洲(哥斯大黎加、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巴拿馬、薩爾瓦多、墨西哥、巴拉圭、阿根廷、尼加拉瓜、多明尼加、墨西哥)、美洲(關島)及非洲(包括南非、史瓦濟蘭)	10,500
民國97年	40	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國術、舞龍舞獅、水墨畫、書法、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洲(韓國、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菲律賓、日本、泰國、越南)、大洋洲(紐西蘭、斐濟、澳洲)、南非(南非、史瓦濟蘭)及中南美洲(巴拿馬、薩爾瓦多、厄瓜多、巴拉圭、巴西、墨西哥、多明尼加、瓜地馬拉)	11,671
民國98年	38	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國術、舞龍舞獅、水墨畫、書法、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洲(韓國、日本、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越南)、大洋洲(紐西蘭、斐濟、澳洲)、南非(南非)及中南美洲(巴拿馬、瓜地馬拉、薩爾瓦多、厄瓜多、巴拉圭)	12,657
民國99年	41	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國術、舞龍舞獅、水墨畫、書法、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太地區(斐濟、汶萊、韓國、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越南)、中南美洲(尼加拉瓜、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巴拿馬、多明尼加、巴拉圭)、南非	17,771
民國100年	45	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國術、舞龍舞獅、水墨畫、書法、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太地區(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韓國、日本、澳洲、斐濟、紐西蘭、越南)、中南美洲(巴西、墨西哥、巴拿馬、巴拉圭、多明尼加)、南非	19,990
民國101年	49	民族舞蹈、民俗藝術、民俗體育、國術、舞龍舞獅、水墨畫、書法、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太地區(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韓國、日本、澳洲、斐濟、紐西蘭、越南、柬埔寨、汶萊、大溪地)、中南美洲(墨西哥、巴拉圭、瓜地馬拉、厄瓜多)、南非	25,313
民國102年	40	民族舞蹈、書法、水墨畫、民俗藝術、民俗體育、舞龍舞獅、青少年文語文、珠心算	亞太地區(菲律賓、馬來西亞、泰國、印尼、韓國、日本、澳洲、斐濟)、中南美洲(多明尼加、巴拉圭)、南非	17,450
民國103年	42	民族舞蹈、書法、水墨畫、民俗藝術、民俗體育、舞龍舞獅、青少年語文作文、珠心算	亞太地區(菲律賓、馬來西亞、泰國、印尼、韓國、越南、澳洲、斐濟)、中南美洲(巴拿馬、尼加拉瓜、厄瓜多、巴拉圭)、南非	21,642

附錄十六、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人數

單位：人

年別	人數	僑居地別
合計	26,022	
民國55-65年	3,305	美、加、歐、非、亞、大洋洲等地區
民國66年	380	美、歐、非、南美洲等地區
民國67年	289	美、加、歐等地區
民國68年	449	美、加、巴拿馬、厄瓜多爾、英、德、比等地區
民國69年	333	美、加、英、宏都拉斯、西班牙、斐濟等地區
民國70年	320	美、加、英、宏、比、法、斐濟、南非等地區
民國71年	484	美、加、澳、奧、義、瓜地馬拉、利比亞、南非等地區
民國72年	460	美、加、英、法、西班牙、葡、瓜地馬拉、比利時等地區
民國73年	480	美、加、英、法、西班牙、德、瑞典、比利時等地區
民國74年	520	美、加、英、西德、瑞典、比利時、西班牙等地區
民國75年	525	美、加、英、法、西、荷、比利時等地區
民國76年	530	美、加、英、宏、比、荷、義、西德、西班牙、瑞典等地區
民國77年	743	美、加、英、比、荷、西、以、西德、瑞典、瑞士等地區
民國78年	946	美、加、英、西班牙、比利時、瑞士、利比亞、巴拿馬、智利
民國79年	978	美、加、英、法、西、比、丹、瑞典、瑞士、西德、瓜、薩、貝里斯、阿根廷
民國80年	1,005	美、加、英、法、德、挪、西、瓜
民國81年	1,006	美、加、英、法、德、西、瑞典、挪、巴西、薩、馬、比利時
民國82年	996	美、加、西、德、挪、法、丹、巴西、玻、委、瑞典、義、馬
民國83年	978	美、加、西、德、法、丹、巴西、瑞士、瑞典、義、比利時
民國84年	1,058	美、加、德、法、英、巴西、瑞士、哥、馬、澳、越、澳大利亞

附錄十六、海外華裔青（少）年暑期研習營人數（續）

單位：人

年別	人數	僑居地別
民國85年	982	美、加、德、法、英、瑞典、荷、丹、比、奧、義、巴西、瓜地馬拉、馬來西亞
民國86年	1,071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瑞典、挪威、英、瑞士、荷蘭、哥斯大黎加、沙烏地阿拉伯
民國87年	1,023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瑞典、挪威、英、瑞士、荷蘭、哥斯大黎加、沙烏地阿拉伯
民國88年	1,116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瑞典、挪威、英、瑞士、荷蘭、哥斯大黎加、沙烏地阿拉伯
民國89年	830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瑞典、挪威、英、瑞士、荷蘭
民國90年	824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瑞典、英、瑞士、荷蘭
民國91年	601	美、加、法、德、奧地利、比利時、英、荷蘭、多明尼加、墨西哥
民國92年	-	因受SARS疫情影響，取消辦理。
民國93年	564	美、加、德、智利、英、西班牙、比利時、宏都拉斯、法、多明尼加、奧地利
民國94年	649	美、加、多明尼加、巴拿馬、智利、哥斯大黎加、哥倫比亞、比利時、法國、日本、英國
民國95年	590	美、加、巴西、比利時、法國、奧地利、土耳其、荷蘭
民國96年	488	美、加、英、德、比利時、瓜地馬拉、南非、阿曼
民國97年	451	美、加、英、德、西班牙、比利時、巴西
民國98年	344	美、加、西班牙、義大利、德國、荷蘭、英國、法國、丹麥、比利時、新加坡、多明尼加
民國99年	290	美、加、荷蘭、義大利、德國、瑞士、瓜地馬拉
民國100年	277	美、加、法、荷、英、德國、丹麥、奧地利、韓、新加坡、吉達、約旦
民國101年	137	美、加、法、英、德國、奧地利、瑞士、比利時、義大利

附錄十七、世界暨洲際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會議概況

民國103年

單位：人次

項次	商會名稱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舉辦時間	參加人次
1	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美國 洛杉磯	103.3.21~103.3.23	800
2	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南非 龍山	103.4.25~103.4.27	400
3	歐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法國 巴黎	103.5.9~103.5.11	150
4	中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19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巴西 聖保羅	103.5.23~103.5.25	400
5	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6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加拿大 溫哥華	103.6.27~103.6.28	350
6	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16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澳洲 柏斯	103.7.11~103.7.13	250
7	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1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高雄	103.7.20~103.7.22	600
8	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南非 太陽城	103.7.25~103.7.27	300
9	中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高雄市	103.9.26	300
10	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17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臺北市	103.9.26	220
11	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0屆第3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暨年會	臺北市	103.9.28~103.9.30	1,200
12	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2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日本 大阪	103.11.17~103.11.19	600
13	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第27屆第2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	美國 拉斯維加斯	103.12.18~103.12.20	500

附錄十八、世界華商經貿會議概況

單位：人次；地區

屆別	召開日期	地點	代表人數	出席地區數
第1屆	52年4月24日	東京	55	11
第2屆	53年3月29日	臺北市	145	19
第3屆	54年2月21日	馬尼拉	151	12
第4屆	55年11月21日	曼谷	204	20
第5屆	56年9月27日	臺北市	265	26
第6屆	57年9月25日	東京	307	27
第7屆	58年9月24日	臺北市	326	30
第8屆	60年5月17日	洛杉磯	503	52
第9屆	62年9月29日	臺北市	747	50
第10屆	64年10月3日	臺北市	756	51
第11屆	66年5月15日	舊金山	439	46
第12屆	69年10月2日	臺北市	485	59
第13屆	71年8月9日	維也納	259	35
第14屆	73年5月15日	臺北市	617	54
第15屆	75年5月6日	夏威夷	393	34
第16屆	77年6月20日	臺北市	558	56
第17屆	79年9月5日	馬尼拉	529	30
第18屆	81年5月19日	臺北市	893	49
第19屆	83年11月21日	臺北市	829	49
第20屆	85年8月9日	倫敦	321	45
第21屆	87年5月18日	臺北市	980	55
第22屆	89年4月20日	聖保羅	361	35
第23屆	91年12月2日	臺北市	599	37
第24屆	93年9月11日	吉隆坡	986	18
第25屆	95年10月2日	臺北市	450	28
第26屆	97年9月12日	紐約	326	22
第27屆	100年11月28日	臺北市	465	29

附錄十九、世華金融聯誼會議概況

單位：人次；地區

屆別	召開日期	地點	代表人數	出席地區數
第1屆	56年7月17日	馬尼拉	30	5
第2屆	57年8月14日	臺北市	71	9
第3屆	58年7月8日	檀香山	39	11
第4屆	60年9月15日	臺北市	107	11
第5屆	62年8月13日	檀香山	85	13
第6屆	63年8月2日	馬尼拉	103	14
第7屆	65年8月2日	關島	100	13
第8屆	67年9月14日	舊金山	143	19
第9屆	70年8月7日	臺北市	271	15
第10屆	72年8月22日	東京	163	19
第11屆	75年8月26日	臺北市	210	16
第12屆	77年8月18日	洛杉磯	169	17
第13屆	80年7月8日	臺北市	221	21
第14屆	82年8月2日	紐約	114	13
第15屆	84年7月24日	臺北市	223	24
第16屆	88年9月19日	臺北市	216	26
第17屆	90年8月8日	洛杉磯	191	13
第18屆	92年11月16日	臺北市	181	14
第19屆	94年10月25日	休士頓	150	11
第20屆	96年9月2日	臺北市	200	11

中華民國103年僑務統計年報

出版機關：僑務委員會

編印者：僑務委員會

地址：10055臺北市徐州路5號17樓

電話：(02)23272789~92

電子郵件位址：ocacinfo@ocac.gov.tw

網址：http://www.ocac.gov.tw

設計者：奧得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104年9月

版次：第一版第一刷

創刊年月：中華民國51年11月

刊期頻率：年刊

本書同時登載於僑務委員會網站，網址如下：

<http://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51&pid=313>

定價：新臺幣200元

展售者：

國家書店及網路書店

地址：104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網址：<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及網路書店

地址：400台中市中山路6號 電話：(04) 2226-0330

網址：<http://www.wunanbooks.com.tw>

GPN：2008100197

ISSN：1025-4374

僑務委員會為本書著作財產權人，保留本書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求僑務委員會同意或書面授權。（請洽僑務委員會主計室，電話：(02)23272789~92）



本年報採用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2.5臺灣」授權條款釋出。

此授權條款的詳細內容請見：<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nd/2.5/tw/>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http://www.ocac.gov.tw>

ISSN 10254374



9 771025 437003

GPN:2008100197
定價：新台幣200元